

非政府采购项目招标资料

项目编号：ZJFZ-03052-2025

项目名称：舟山市定海区中心医院五官科综合摄像系统采购项目

采购人：舟山市定海区医疗集团（舟山市定海区中心医院）

招标代理机构：浙江方舟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开标时间：2025年5月12日14时30分

非政府采购项目招标资料存档目录表

项目名称：舟山市定海区中心医院五官科综合摄像系统采购项目

序号	题名	份数	备注
1	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申请核准（备案）表	1	
2	项目采购文件专家审查意见表	1	
3	招标公告	1	
4	招标文件	1	
5	开标资料	1	
6	结果公告	1	
7	中标通知书	1	
8	投标文件（电子版）	1	

招标代理单位：浙江方舟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开标时间：2025 年 5 月 12 日 14 时 30 分

附件

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申请核准(备案)表

申报时间:

基本情况	申请(备案)单位	舟山市定海区医疗集团(舟山市定海区中心医院)		
	联系人	张奇峰	联系电话	18205808305
	拟进口的产品名称	动态喉镜系统	采购品目	
	数量	1	预算金额	90万元
	采购产品所属项目名称	内窥镜摄像系统(动态喉镜系统)		
	所属目录(应在括号里注明具体产品品目) ☐ 国家鼓励进口产品 ☐ 国家限制进口产品 ☐ 高校、科研院所采购用于科研的仪器设备 ☐ 根据财政部有关规定实行备案管理的设备 ☒ 其他			
申请单位意见	申请理由: ☐ 1. 中国境内无法获取或无法以合理的商业条件获取 ☐ 2. 在中国境外使用而进行采购的; ☒ 3. 其他(请在意见阐述中注明)			
	意见阐述(应包括应用场景): 由于耳鼻喉科内镜检查需要设备具有以下功能: 1. 所采购设备具有动态喉镜功能, 便于医生观察病人的粘膜波及声带内侧病变。 2. 具有电子染色功能, 可进行早癌筛查, 提高发现肿瘤组织的时间。 3. 具有喉频谱实时显示功能, 降低误诊漏诊。 4. 具有喉声图检查功能。 5. 动态喉镜, 电子染色, 喉声图, 喉频谱这些功能医生可以根据病人病情自行组合选择检查功能。 以上功能国产设备均不具备, 故申请采购进口设备。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论证 时间		论证 意见		附 件	张
专家 论 证 意 见	意见概述(可另附纸):由于耳鼻喉科所采购动态喉镜内镜系统需要具有专业的动态喉镜,喉频谱,喉声图及电子染色早癌筛查等先进功能。由于技术难度比较高,目前国产内镜系统均不具有以上耳鼻喉先进的检查功能,故只能采购进口设备。					
	专家信息					
	专家 姓名	工作单位	专业	职称	手机	专家 签名
	王明珍	舟山市疾控中心	检验	副主任医师	15888256600	王明珍
	吴富建	舟山市疾控中心	检验	副主任医师	15867215153	吴富建
	孙永祥	舟山市疾控中心	检验	副主任医师	15758009205	孙永祥
郑国平	舟山市疾控中心	检验	副主任医师	1386898075	郑国平	
李彩霞	舟山市疾控中心	检验	主治医师	1385229117	李彩霞	
行业 主 管 部 门 审 查 意 见	产品所属行业主管部门意见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国家鼓励进口的和实行备案管理的免于填写行业主管部门审查意见;国家限制进口的,必须填写行业主管部门审查意见;其他的,可以选择填写专家论证意见或者行业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专家意见

本次拟采购耳鼻喉科动态喉镜系统可用于耳鼻喉门诊的检查，治疗及手术。支持动态喉镜检查可以清晰观察病人的粘膜波的运动状况还可以进行电子染色早癌筛查，同时喉声图可以检测声带的开放熵的运动状态。该系统还可以进行普通喉镜，耳内镜及耳镜的检查及治疗。进口设备在功能参数、产品清晰度、产品升级等方面，比目前国产同类设备有优势，建议采购进口设备。

进口国产功能对比

序号	功能参数	进口	国产
1	需能观察声带闭合频率	进口品牌观察声带闭合频率≤1 秒/次，帮助临床判断声带，粘膜波运动是否正常。	国产品牌不具备此功能
2	能显现 440-470nm 光谱波长	进口品牌显示光谱波长在 400-470nm 之间，帮助临床医生对鼻咽癌，声门癌，喉癌等肿瘤组织的筛查。	国产品牌不具备此功能
3	内镜系统景深需达到 1-100mm	进口产品景深 1-100mm，景深范围越大，图像效果越清晰	国产品牌景深 5-50mm
4	能观察声带闭合周期实时显示 QAQ 值	进口品牌观察声带闭合周期，并能实时显示 QAQ 值，通过测量的声带的闭合周期来判别声带的健康情况	国产品牌不具备此功能
5	后期支持连接电子鼻咽喉镜检查镜及治疗镜	进口品牌支持连接电子鼻咽喉镜检查镜及治疗镜，种类齐全，同时节约医疗资源。	国产品牌由于技术原因不支持，只能连接硬管镜或者电子鼻咽喉镜镜，需购置两套设备，造成医疗资源的浪费。

专家签名：



日期：2025 年 04 月 18 日

进口产品专家论证签名表

项目名称：舟山市定海区中心医院五官科综合摄像系统采购项目

论证日期：2025 年 4 月 18 日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电话
1	王明	舟山市定海区中心医院	主任医师	1868236600
2	张明	舟山市定海区中心医院	副主任医师	1575800265
3	郑国平	舟山市定海区中心医院	主任医师	1386848275
4	吴富忠	舟山市定海区中心医院	副主任医师	13867215153
5	李明	舟山市定海区中心医院	医师	1385229179

政府采购进口产品论证专家组成员基本情况表

采购单位名称（盖章）：舟山市定海区医疗集团（舟山市定海区中心医院）

拟采购产品名称	拟采购产品金额（万元）	政府采购月份计划申报时间		论证地点	论证时间		备注（注明法律专家或者产品技术专家）	
		月份			2025年4月18日			
		序号	论证专家姓名	职称（职务）	工作单位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码
动态喉镜系统	90	王和之	主任医师	舟山市定海区中心医院	舟山市定海区中心医院	13868660000	3390119691026054X	技术专家
	30000	孙和之	副主任医师	舟山市定海区中心医院	舟山市定海区中心医院	13868660000	330602197202150520	技术专家
	30000	孙和之	副主任医师	舟山市定海区中心医院	舟山市定海区中心医院	13868660000	330602197202150520	技术专家
	30000	孙和之	副主任医师	舟山市定海区中心医院	舟山市定海区中心医院	13868660000	330602197202150520	技术专家
	30000	孙和之	副主任医师	舟山市定海区中心医院	舟山市定海区中心医院	13868660000	330602197202150520	技术专家
		孙和之	副主任医师	舟山市定海区中心医院	舟山市定海区中心医院	13868660000	330602197202150520	技术专家

说明：1、对于政府采购范围的进口产品，需在采购活动开始前填报此表，与月份采购计划一起上报。
2、此表内容需各位论证专家自行填写。

项目采购文件专家审查意见表

项目名称	舟山市定海区中心医院五官科综合摄像系统采购项目				
采购主体单位	舟山市定海区医疗集团（舟山市定海区中心医院）				
审查内容及要求	一、一般性审查 1、采购需求是否符合预算、资产、财务等管理制度规定； 2、采购方式、评审规则、合同类型、定价方式是否合理； 3、属于按规定需要报相关监管部门批准、核准的事项是否按规定履行； 4、采购文件组成要素是否完整 二、重点审查 1、非歧视性审查（资格设置是否合理；技术要求是否指向性；评审因素设置是否具有倾向性）； 2、竞争性审查（采购需求、采购方式、评审方法、价格权责等设置是否有利于充分竞争）； 3、采购政策审查（进口产品审查、政府采购扶持政策等履行）				
专家姓名	王利江	孙海平	吴富建	姜明华	李永号
单位名称	舟山市定海区中心医院	舟山市定海区中心医院	舟山市定海区中心医院	舟山市定海区中心医院	舟山市定海区中心医院
职称/职务	主任医师	副主任医师	副主任医师	副主任医师	主治医师
联系电话	13806136600	15758009265	13867215157	13868218275	13851229178
审查意见	1、一般性审查意见： 未发现不合理条款 2、其他修改意见： 无				
专家签名	王利江	孙海平	吴富建	姜明华	李永号
审查地点及时间	地点：舟山市定海区临城街道长峙岛香樟园 20 幢 13 楼 时间：2025 年 4 月 18 日				
审查组织单位及组织人	组织单位：浙江方舟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组织人：应巧				

浙江方舟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关于舟山市定海区中心医院五官科综合摄像系统采购项目的公开招标公告

来源：浙江方舟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5-04-21

浏览次数：330

项目概况

舟山市定海区中心医院五官科综合摄像系统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用“政采云”注册账号、密码登录系统后在线获取采购文件）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05月12日14:30（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JFZ-03052-2025

项目名称：舟山市定海区中心医院五官科综合摄像系统采购项目

预算金额（元）：900000

最高限价（元）：900000

采购需求：

标项名称：舟山市定海区中心医院五官科综合摄像系统采购项目

数量：1

预算金额（元）：9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详见招标文件采购需求。

备注：

合同履行期限：标项 1，合同签订后30天内。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标项1：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本项目申请允许进口。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至2025年05月12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用“政采云”注册账号、密码登录系统后在线获取采购文件）

方式：网上获取。潜在供应商登陆政采云平台，在线申请获取招标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在获取招标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招标文件，填写获取采购文件的申请信息，提交后点击【下载采购文件】即可获得招标文件，本项目招标文件不收取工本费。仅需浏览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可点击“游客，浏览招标文件”直接下载招标文件浏览。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05月12日 14:3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请登录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投标

开标时间：2025年05月12日 14:30

开标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3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助力扎实稳住经济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8号）已分别于2022年1月29日、2022年2月1日和2022年7月1日开始实施，此前有关规定与上述文件内容不一致的，按上述文件要求执行。

2.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务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

3.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对采购文件需求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对其他内容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4.其他事项：（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2）为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3）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

企业)、优先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政策。(4)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舟山市财政局出台了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政策,具体详见采购文件。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舟山市定海区医疗集团(舟山市定海区中心医院)

地址:定海区人民南路30号

传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张奇峰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18205808305

质疑联系人:夏女士

质疑联系方式:0580-2667294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浙江方舟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舟山市定海区临城街道长峙岛香樟园20幢13楼

传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应巧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80-2047557

质疑联系人:沈鲁斌

质疑联系方式:0580-2047557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称:定海区财政局

地址:舟山市定海区港务码头1号港务大楼6楼

传真:/

联系人:林秀奇

监督投诉电话:0580-2027798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

(<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95763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CA 400-888-4636；天谷CA 400-087-8198。



舟山市定海区中心医院五官科综合摄像 系统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采购文件

项目编号：ZJFZ-03052-2025

项目名称：舟山市定海区中心医院五官科综合摄像系统采购项

目

采购人：舟山市定海区医疗集团（舟山市定海区中心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浙江方舟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时 间：二〇二五年四月

目 录

第一章 采购公告

第二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一、总 则

二、投标文件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四、开标

五、评标

六、废标

七、定标

八、合同授予

九、政府采购政策

十、解释权

第四章 评分办法及评分标准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第六章 投标文件相关格式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舟山市定海区中心医院五官科综合摄像系统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浙江政府采购网 <http://zfcg.czt.zj.gov.cn/>（用“政采云”注册账号、密码登录系统后获取招标文件）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5 月 12 日 14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JFZ-03052-2025

项目名称：舟山市定海区中心医院五官科综合摄像系统采购项目

预算金额（元）：900000

最高限价（元）：900000

采购需求：

标项一：

标项名称：舟山市定海区中心医院五官科综合摄像系统采购项目

数量： 1

预算金额（元）：9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详见招标文件采购需求。

备注：允许进口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30 天内。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本项目申请允许进口。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至 2025 年 5 月 12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浙江政府采购网 <http://zfcg.czt.zj.gov.cn/>（用“政采云”注册账号、密码登录系统后在线获取采购文件）

方式：网上获取。潜在供应商登陆政采云平台，在线申请获取招标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在获取招标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招标文件，填写获取采购文件的申请信息，提交后点击【下载采购文件】即可获取招标文件，本项目招标文件不收取工本费。仅需浏览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可点击“游客，浏览招标文件”直接下载招标文件浏览。

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 年 5 月 12 日 14: 3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请登录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投标

开标时间：2025 年 5 月 12 日 14: 30

开标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五、采购意向公开链接

<https://zfcg.czt.zj.gov.cn/luban/detail?parentId=600007&articleId=eHqlEeN+XEVGcMupi9JbVA==>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3 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 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助力扎实稳住经济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8 号）已分别于 2022 年 1 月 29 日、2022 年 2 月 1 日和 2022 年 7 月 1 日开始实施，此前有关规定与上述文件内容不一致的，按上述文件要求执行。

2.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 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务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

3.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 7 个工作日内，

对采购文件需求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对其他内容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4.其他事项：（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2）为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3）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优先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政策。（4）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舟山市财政局出台了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政策，具体详见采购文件。

八、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舟山市定海区医疗集团（舟山市定海区中心医院）

地 址：舟山市定海区人民南路 30 号

传 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张奇峰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18205808305

质疑联系人：夏女士

质疑联系方式：0580-2667294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浙江方舟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舟山市定海区临城街道长峙岛香樟园 20 幢 13 楼

传 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应巧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80-2047557

质疑联系人：沈鲁斌

质疑联系方式：0580-2047557

3. 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 称：定海区财政局

地 址：舟山市定海区港务码头 1 号港务大楼 6 楼

传 真：0580-2027798

联系人：林先生

监督投诉电话：0580-2027798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 400-881-7190 获取热线服务帮助。CA 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 CA 400-888-4636；天谷 CA 400-087-8198。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投标人须知

1、投标人所供应的品牌型号应为原装、全新的、符合国家及用户提出的有关质量标准的设备和产品。

2、所有设备、器材在开箱检验时必须完好，无破损，配置与装箱单相符。

3、所建议的设备性能应达到或超过指标要求表中所列技术指标。投标人应注意该表的值仅列出了最低限度。投标人在响应建议中必须列出具体数值。如果投标人只注明“符合”或“满足”，将可能被视为“不符合”。从而可能导致严重影响评标结果。

4、投标人投标时所提供的设备如在实际供货时已经废型（不列入该厂家当时的产品系统），如果未能按原价提供更高配置的设备，则按违约处理。

二、招标内容

序号	内容名称	数量单位	简要规格描述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投标
1	动态喉镜系统	1 套	详见采购需求	是

三、商务需求

采购标的的数量	详见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交货安装要求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 30 天内。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设备要求：安装日期距设备生产日期≤6 个月。
质保期	设备验收合格后整机质保不少于 3 年。
付款条件	1、合同签订生效后 7 天内，采购人向中小企业（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的）支付合同金额的 40%，向非中小企业（即提供的货物全部或部分由大型企业制造的）支付合同金额的 30%。 2、全部物资及服务提供完毕并经最终验收合格后 15 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剩余合同价款（自收到发票后 7 个工作日内）。 3、若因中标商未及时提交发票或者履约保函导致的支付延期，采购人免责。
履约保证金	合同签订完成后 5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提交合同总金额的 1% 银行保函或其他政府采购允许的履约保证金提交方式，设备验收完成后解除（或另

	行约定)。若投标人没有履行本项目下约定的责任和义务所需承担的违约金、赔偿金及其他费用,采购人有权直接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履约保证金中不足以扣除的,采购人有权从任何一笔货款中扣除。
★验收标准	1、安装、验收前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包括卸货、搬运费等)由中标人负责提供。 2、安装、验收标准:符合我国国家有关技术规范和技术标准。 3、按照《舟山市政府采购履约验收管理暂行办法》配合采购人做好验收相关工作。详见附表:附表五《履约验收通知书》、附表六《政府采购履约验收书》。 4、安装、验收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包括卸货、搬运费等)由成交供应商负责提供,包括吊顶的加固装备,如果由于安装破坏场地的装修,承诺恢复原状。
售后服务	维修响应时间<2 小时,16 小时内上门维修(包括节假日),提供 24 小时维修电话,提供消耗品和保修期后常用零配件的供应价格与折扣。维修时间超出 5 天提供备机服务。 延保价格:每年≤设备合同采购单价的 6%(注:供应商响应时须提供具体百分比数值(不得出现具体金额),不得简单复制黏贴,否则视为未响应;需投标上和设备生产企业或总代盖章,或承诺在在合同签订前提供设备生产企业或总代盖章的确认函)
★其他要求	1、投标人为医疗器械生产企业的: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企业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复印件、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企业提供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复印件。 投标人为医疗器械经营企业的: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企业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复印件、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企业提供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复印件(适用于按医疗器械管理的货物),进口产品需提供生产企业的授权书。 2、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核发的完整有效的医疗器械注册或备案证明复印件(适用于按医疗器械管理的设备)。 3、投标人应对招标、实施、操作等过程中采取保密和安全措施,因投标人造成的不良影响和损失,投标人应承担相应责任。

四、技术需求

设备名称: 动态喉镜系统

数量: 1 套

序号	参数名称	参数要求描述
----	------	--------

1	适用范围	用于五官科耳、鼻、喉以及声带的检查和手术
2	主要技术参数	
2.1	摄像系统： ★2.1.1 超高清主机分辨率$\geq 1920*1080P$，具有动态喉镜功能（提供证明材料）； 2.1.2 支持自动增亮，景深预测，轮廓增强，电子染色等功能； 2.1.3 具有白平衡功能； 2.1.4 自动曝光控制； 2.1.5 自动亮度控制； 2.1.6 连接电子镜时具有自动对焦功能； 2.1.7 超高清动态喉镜摄像头具有手动调焦环，焦距范围 14-32mm，分辨率$\geq 1920*1080P$，支持影像增强功能； 2.1.8 输出信号 DVI≥ 2 路，SDI≥ 4 路； 2.1.9 主机支持实时对频； 2.1.10 内置菜单功能； 2.1.11 主机具有图像冻结功能； 2.1.12 可连接全高清电子鼻咽喉镜检查镜及治疗镜； 2.1.13 主机具有≥ 3 种功能模式，以应对不同的部位检查需求； 2.1.14 可手动设置亮度、色彩、放大、中心对焦、边缘增强、快门速度、显示器等； 2.1.15 可以调整对比度，亮度； 2.1.16 具有手动白平衡及自动白平衡功能； ★2.1.17 支持连接各种品牌光学内窥镜（提供证明材料）； 2.1.18 主机具有冻结图像按键设置； 2.1.19 主机具有音频输入口； ▲2.1.20 具有喉声门图功能（提供证明材料）； ▲2.1.21 具有早癌筛查功能（提供证明材料）；	
2.2	高清医用监视屏 $\geq 1920*1080P$ 分辨率， ≥ 24 英寸。	
2.3	动态喉镜功能： 2.3.1 频闪方式：电子快门频闪； 2.3.2 适用音频：包含但不限于 80- 1000HZ； 2.3.3 慢速频率：包含但不限于 0.5- 2HZ； 2.3.4 固定相位显示：包含但不限于 0° - 360° ； 2.3.5 电子频闪可切换至普通内窥镜模式，以用耳、鼻等其他部位的检查和手术。	
2.4	冷光源： 2.4.1 灯泡为 LED 冷光源； 2.4.2 灯泡功率$\geq 100W$； 2.4.3 色温$\geq 6000K$； ▲2.4.4 工作模式：连续，灯泡寿命≥ 40000 小时,双接口插入设计（提供证明材料）。	
2.5	耳鼻喉镜： 2.5.1 支持浸泡消毒； 2.5.2 5mm 喉镜； 2.5.3 3mm 耳鼻内窥镜。	
2.6	动态喉镜专用工作站	

2.7	配置清单（包含但不限于）： 2.7.1 高清医用监视器 1 台； 2.7.2 动态喉镜主机 1 台； 2.7.3 摄像头 1 只； 2.7.4 冷光源 1 台； 2.7.5 导光束 1 条； 2.7.6 喉声图探头 1 把； 2.7.7 动态喉镜工作站 1 套； 2.7.8 喉镜 10 支； 2.7.9 耳鼻镜 10 支； 2.7.10 台车 1 台。
3	其它要求： ★3.1 整机原厂保修≥3 年，保修期内提供免费维修和保养； ▲3.2 使用年限：设备使用年限≥5 年（提供铭牌照片）； 3.3 安装培训及验收资料：安装设备时提供操作使用培训与维修保养培训，并提供产品合格证、操作规程（电子稿）和维修保养技术手册等相关验收资料。进口设备（器械）提供报关单和入境检疫单（如需）。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序号	内容说明及要求			
1	项目名称	舟山市定海区中心医院五官科综合摄像系统采购项目	采购编号	ZJFZ-03052-2025
2	采购内容	详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资金来源	财政性资金
3	项目预算	90 万		
4	踏勘现场	代理机构不组织踏勘，如投标人需进行现场踏勘的，须跟采购人进行协商。但投标人不得因此使采购人承担有关责任和蒙受损失，投标人应承担踏勘现场的责任和风险。		
5	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后 30 天内。		
6	投标有效期	90 日历天（从开标截止之日起）。		
7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8	签订合同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u>30</u> 天内。		
9	资金结算	详见采购需求		
10	投标报价与费用	1、投标人所投报的投标报价应以人民币报价，包括完成本项目工作内容所需的一切费用。合同总价不得超过本项目对应的预算金额。 2、中标人须缴纳招标协助服务费，收费标准金额为：根据项目中标价差额累计收取，中标价 100 万元（含）以下，按照中标价*1.5%收取服务费。支付方式及时间为：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给招标协助机构。 收款单位名称：浙江方舟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农业银行舟山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19-499901040013192 3、投标人应承担其参加本招标活动自身所发生的费用。		
11	履约保证金	合同签订完成后 5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提交合同总金额的 1% 银行保函或其他政府采购允许的履约保证金提交方式，设备验收完成后解除（或另行约定）。若投标人没有履行本项目下约定的责任和义务所需承担的违约金、赔偿金及其他费用，采购人有权直接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履约保证金中不足以扣除的，采购人有权从任何一笔货款中		

		扣除。
12	投标文件的组成	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 投标文件由资格响应文件、商务及技术响应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组成。
13	投标文件的递交	本次投标投标人递交电子备份投标文件，但不强制要求提交，未提供造成项目开评标活动无法进行下去的，投标无效，相关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在开标截止时间前须在政采云系统里上传加密的电子版投标文件。 2、备份投标文件递交的方式为：邮寄或电子邮箱。（备份文件的后缀名为.bfbs） 2.1 邮寄地址：舟山市定海区临城街道长峙岛香樟园 20 幢 13 楼 收件人：应巧，电话：0580-2047557 2.2 邮箱：260917687@qq.com 3、邮寄备份投标文件，介质可以是 U 盘或 DVD 光盘，只允许存储一个文件。 4、当发生投标人未按时解密时，代理机构将启用已提交的备份投标文件。 5、投标人递交备份投标文件时，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将被拒收：（此条款仅针对邮寄的备份文件） 5.1 未按规定密封或标记的投标文件； 5.2 由于包装不妥，在送交途中严重损坏的； 5.3 超过规定时间送达的。
14	投标文件的密封要求	1、投标人线上制作投标文件并采用 CA 数字证书进行电子签章及加密。 2、投标人邮寄递交的备份投标文件应密封封装，注明投标人名称、项目名称并封口处加盖公章。
15	投标文件提交/开标截止时间	详见采购公告
16	投标人注册	各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开展政府采购投标人网上注册登记和诚信管理工作的通知》（浙财采监【2010】8 号文）的要求，通过浙江政府采购网申请注册加入政府采购投标人库。以免影响享受相关政策优惠及成交后的款项支付。 投标人在申请注册前，请认真阅读，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浙江省政府采购投标人注册及诚信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法规规定。
17	相关政策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 ☐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
18	不良信用记录查询	根据财库（2016）125 号《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要求，采购代理机构将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并甄别。 （1）信用信息查询的截止时点：投标应截止日； （2）查询渠道：“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3）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采购代理机构将查询网页打印并保存；

		(4) 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响应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5) 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标准认定：根据《财政部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较大数额罚款”具体适用问题的意见》（财库〔2022〕3号）要求：“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6) 若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19	分包	☐ A 同意将非主体、非关键性的工作分包。 ☒ B 不同意分包。
20	开标前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 A 不组织。 ☐ B 组织，时间：，地点：，联系人：，联系方式：。
21	样品提供	☒ A 不要求提供。 ☐ B 要求提供， (1) 样品：； (2) 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 (3) 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详见评标办法； (4) 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检测报告： ☐ 否； ☐ 是，检测机构的要求：；检测内容：。 (5) 提供样品的时间：；地点：；联系人：，联系电话：。请投标人在上述时间内提供样品并按规定位置安装完毕。超过截止时间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接收，并将清场并封闭样品现场。 (6) 采购活动结束后，对于未中标人提供的样品，采购人、采购机构将通知未中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取回，逾期未取回的，采购人、采购机构不负保管义务；对于中标人提供的样品，采购人将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 (7) 制作、运输、安装和保管样品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22	方案讲解演示	☒ A 不组织。 ☐ B 组织。 (1) 在评标时安排每个投标人进行方案讲解演示。每个投标人时间不超过15分钟，讲解次序以投标文件解密时间先后次序为准，讲解演示人员不超过2人。 (2) 方案讲解演示方式： 政采云平台在线讲解演示。政采云平台在线讲解需投标人根据政采云平台操作要求做好准备工作，提前完善软硬件配置环境（如配置耳麦、摄像头、谷歌极速浏览器）。 注： 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演示或者演示效果不理想的，责任自负。因平台原因导致本项目方案讲解演示环节无法顺利开展，按照《浙江省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暂行办法》相关规定执行。
23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 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 可以采购进口产品，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供应商的进口产品；但如果因信息不对称等原因，仍有满足需求的国内产品要求参与采购竞争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不对其加以限制，将按照公平竞争原则实施采购。
24	项目属性与核心产品	☒ A 货物类，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为：/。 ☐ B 服务类。
25	采购标的对应	所属行业：工业。

	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	---------------	--

一、总 则

（一）适用范围

本采购文件适用于舟山市定海区中心医院五官科综合摄像系统采购项目相关设备采购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行、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1. “采购单位”系指舟山市定海区医疗集团（舟山市定海区中心医院）。
2. “代理机构”系指组织本次公开采购的浙江方舟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是整个采购活动的组织者，并依法负责编制采购文件。
3. “投标人”系指向采购人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单位或个人。
4. “产品”系指供方按采购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5. “服务”系指采购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6. “项目”系指投标人按采购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7. “中标人”是指经审查通过，并经公示无异议的投标人。
8. “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电子文档等。
9.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未响应的作无效标处理。

（三）采购方式

本次采购采用公开采购方式进行。

（四）采购预算

★本次采购以预算价 90 万元作为上限价。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否则作无效标处理。

（五）费用

不论采购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采购文件另有规定除外）。

（六）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转包与分包

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2.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八）踏勘现场和投标费用

1. 投标人可以对项目实施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踏勘，以便获取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涉及现场的资料。投标人应承担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自身费用。
2. 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现场的数据和资料，是招标人现有的能被投标人利用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做出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不负责任。
3. 经招标人允许，投标人可为踏勘目的进入招标人的项目现场，但投标人不得因此使招标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投标人应承担踏勘现场的责任和风险。
4. 无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自行承担其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投标文件一律不退还。

★（九）特别说明：

1. 对投标人的限制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投标。

2. 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人员工。

3. 根据浙财采监【2013】24号的规定，在商务、技术或资格审查时，不得将属母公司（总机构）或同一母公司下属的其他子公司（同一总机构下属的其他分支机构）的人员、业绩、荣誉、知识产权、项目案例等作为该供应商资信文件予以确认或审查通过。

4.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响应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十）质疑和投诉

1、质疑

1.1 根据财政部 94 号令（《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规定，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1）投标人如认为招标公告信息使自身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于自招标公告期限届满

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 投标人如认为采购文件使自身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4) 投标人如认为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身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于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1.2 提出质疑的投标人（以下简称质疑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1.3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和投诉。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代理人提出质疑和投诉，应当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投诉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投标人共同提出。

1.4 投标人提交的质疑书需一式三份，质疑书至少应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 （一）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事实依据；
-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1.5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拒收质疑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发出的质疑函，应当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质疑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

2、投诉

2.1 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六条规定的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2.2 投标人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2.3 投诉人提起投诉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 （一）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 （二）投诉书内容符合本办法的规定；
- （三）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
- （四）同一投诉事项未经财政部门投诉处理；
- （五）财政部规定的其他条件。

2.4 投诉人在全国范围 12 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2.5 投诉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 1 至 3 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一）捏造事实；
- （二）提供虚假材料；
- （三）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2.6 政府采购投标人质疑函范本，详见格式。

二、采购文件

（一）采购文件的构成。本采购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第一章 采购公告

第二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第六章 投标文件相关格式

（二）投标人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采购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责任自负。

（三）采购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采购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要求不合理的，投标人须在采购公告

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招标采购单位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的，应当在采购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15天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通知所有已报名的潜在投标人。

2、采购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实质上改变采购需求相关内容，且自采购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发出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不足15天的，招标采购单位可视情况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按规定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并将变更后的时间通知所有已报名的潜在投标人。

3、采购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当采购文件与采购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变更公告为准。

4、采购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该通过本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一）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资格响应文件、商务及技术响应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组成。电子投标文件中所须加盖公章部分均采用CA签章。（投标文件的组成和格式见本采购文件第六章）

（二）投标文件的编制

投标人应根据“政采云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交易操作指南”及本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

（三）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2. 投标计量单位，采购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采购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采购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四）响应报价

1. 投标报价应以人民币报价，投标人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服务、设备供应可能发生的全部费用及中标人的利润和应缴纳的税金等一切费用。

2. 投标文件针对同一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五）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 自投标截止日起90天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六）投标文件的包装、递交、修改和撤回

1、投标人应当在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版响应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响应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将被政采云平台拒收。

2、投标人除按规定时间在政采云系统中上传经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外，同时还可按采购文件要求邮寄到指定地点。

3、响应文件未按时解密，投标人提供了备份响应文件的，以备份响应文件作为依据，否则视为响应文件撤回。响应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响应文件自动失效。

4、备份投标文件须密封封装。包装封面上应注明投标人名称，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公章。

（七）投标无效的情形

实质上没有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投标人疏忽、笔误所造成的差错，应当允许其在评标结束之前进行修改或者补正（评审小组和投标人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交换数据电文）。修改或者补正投标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进行，并应在中标结果公告之前查核原件。限期内不补正或经补正后仍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应认定其投标无效。投标人修改、补正投标文件后，不影响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所作的评价和评分结果。

1、在符合性审查和商务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1 投标响应文件未按采购文件要求签字、盖章的；

1.2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者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1.3 投标文件组成内容不齐全的；

1.4 投标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意思表述不明确、前后矛盾或者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经评审小组认定并符合本采购文件规定的情形除外）

1.5 投标响应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或者投标响应文件中经修正的内容字迹模糊难以辨认或者修改处未按规定签名盖章的；

1.6 服务期、投标有效期等商务条款不能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

1.7 在资格、商务技术部分中出现投投标报价信息的；

1.8 不响应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或者投标响应文件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9 投标文件没有按采购文件要求响应有标“★”的条款的资料和材料的。

1.10 参与同一个采购包（标段）的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且无法合理解释的，其投标（响应）文件无效：

(1)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或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2)上传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若出现使用本项目其他投标（响应）供应商的数字证书加密的，或者加盖本项目其他投标（响应）供应商的电子印章的；

(3)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 3 处（含）以上错误一致的；

(4)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2、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响应：

2.1 投标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2.2 明显不符合采购文件标明的质量标准，或者采购文件中标“★”的技术参数、条款（如有）发生实质性偏离的；

2.3 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3、在投标报价文件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响应：

3.1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采购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3.2 报价超出最高限价，或者超出采购预算金额，采购人不能支付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出现明显低于其他符合性通过投标人的报价，且不能提供其报价合理性的证明。

3.3 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或者开标价格与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折扣）价格不一致的；

4、以下情形视为未提交有效投标文件被视为无效响应：

4.1 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的；

4.2 投标人未按时解密，且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无效的；

4.3 投标人未按时解密，且提交的备份投标文件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备份投标文件。

5、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八）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

重新采购。

(九)有效投标文件不足三家时，重新组织招标。

四、开标

电子招投标开标及评审程序

1、采购组织机构按照规定的时间通过政采云系统组织开标、开启响应文件，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

2、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一开标评标”功能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在线解密**。在线解密电子投标文件时间为**开标时间起半个小时内**；

3、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资格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评标委员会对商务技术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4、在系统上公开报价开标情况；

5、评标委员会对报价情况进行评审；

6、在系统上公布评审结果。

特别说明：政采云公司如对电子化开标及评审程序有调整的，按调整后的程序操作。

五、评标

(一) 组建评标委员会

本项目评标委员会由政府采购评审专家 4人和采购人代表 1人，共 5人组成。

(二) 评标程序

1. 投标文件初审。

初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1.1 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招标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1.2 符合性检查。依据采购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2.实质审查

(1) 评标委员会审查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是否符合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核对，如有疑问，将对投标人通过电子系统进行询标，投标人向评标委员会澄清有关问题，并最终以电子形式进行答复。投标人拒绝澄清或者澄清的内容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对该投标文件作出不

利于投标人的评判。

(3) 评审小组商务、技术方案响应性评定；

(4) 各投标人的技术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

(5) 当发生评审小组成员个人主观打分偏离所有评审小组成员主观打分平均值 30% 以上的，由评审委员会启动畸高、畸低行为认定程序。

(6)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系统对各部分得分汇总，计算出本项目综合评估分。评标委员会按评标原则通过电子系统向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提交评审报告。

(三) 澄清问题的形式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与评审小组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交换数据电文的形式进行，给予投标人提交澄清说明或补正的时间不少于半个小时，投标人已经明确表示澄清说明或补正完毕的除外。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四) 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 当投标文件中的开标一览表投标总价与政采云系统中的开标一览表投标总价不一致，以投标文件中的开标一览表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投标人通过电文并签章确认后，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具有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五) 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评标办法。本项目评标办法是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六）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

六、定标

（一）确定中标人。本项目由采购人事先授权评审小组确定中标候选人 3 名。推荐第一名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经采购人确认后，确定项目中标人，同时发布采购结果公告，发出中标通知书。

1.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在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交采购人确认。

2. 投标人对评审结果无异议的，采购人应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对评审结果进行确认。如有投标人对评审结果提出质疑的，采购人可在质疑处理完毕后确定中标人。

3. 采购人依法确定中标人后 2 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同时在相关网站上发布中标公告。

（二）中标人因自身原因放弃中标或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经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审查确认因中标人在本次采购活动中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或其他原因使质疑成立的，如发生上述两种情况的，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在中标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七、合同授予

（一）签订合同

1、中标人应自接到中标通知书后 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对合同内容进行审查，如发现与采购结果和投标承诺内容不一致的，应予以纠正。

2、中标人拖延、拒签合同的，将上报监管部门并取消中标资格。

3、中标人和采购人签订合同，按合同规定的服务期限履行合同。

4、已确定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但尚未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认定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无效。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的，应当要求采购人依法另行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否则责令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二）合同公告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八、招标代理费

（一）招标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的招标代理费由中标人支付。

九、政府采购政策

1、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1.1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1.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1.1.2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1.1.3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1.2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项目，以及预留份额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标项，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 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1.3 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1.4 符合《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规定的监狱企业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1.5 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实际情况不符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声明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1.6 中小企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2、信贷政策

2.1 为有效破解当前中小微企业面临的“融资难、融资贵”困局，充分发挥好政府采购扶持小微企业发展的政策功能，属于舟山市内的各中小企业可凭政府采购项目中标通知书等材料向舟山市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合作银行申请相关融资产品，有关的合作银行详见下表：

舟山市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合作银行			
银行名称	产品特点	经办人	联系方式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分行	“采购贷”业务是指符合条件的中小企业供应商客户，在其取得政府采购合同后，以合同项下的预期销货款抵押为基础，为其提供的融资业务。融资额度根据政府采购合同实有金额（合同金额减去预收货款）及供应商资金需求确定，融资本息最高可达政府采购合同实有金额的 100%。	柳超颖	1585807646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分行	1.快速便捷：全流程线上操作，通过浙江省政府采购网数据审核信用额度，建行供应链平台快速放款。 2.申请额度高：单笔融资额度最高可达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 90%，单户额度最高可达 3000 万。3.无需额外抵押：以浙江省政府采购网备案公示的政府采购合同进行融资，无需额外抵押担保。4.利率优惠：给予流动资金贷款最优惠利率。	普陀片区： 蔡妮妮 定海片区： 杨莹 自贸区片区： 郑佳奇	普 陀 片 区： 13957201791 定 海 片 区： 13655803997 自贸区片区： 13857208408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市分行	“云采贷”是杭州银行为政府采购供应商提供的纯信用贷款产品。客户申请、签约、放款全流程线上化，平台注册入库并取得采购合同即可申请，融资比例最高达采购订单的	方经理	0580-2185201、 18205800451

	80%，单户、单笔最高可达 3000 万，最长期限一年。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自贸试验区舟山分行	小企业政采贷是招商银行为政府采购中标供应商提供的用于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专属融资产品。优势：一、额度高。根据企业上一年或近一年获得政府采购中标及成交通知的一定比例给予额度，最高可达 3000 万元。二、操作简便、模式丰富。客户通过我行一网通等渠道在线申请。支持线上用款，按日计息，随借随还。三、担保方式灵活。实际控制人夫妇担保+融资项下应收账款质押作为辅助，无需抵押，一次性签署合作协议。	李玲	0580-2061710、 13957227971
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舟山市分行	“政采订单贷”：单户授信最高为 500 万，单笔申请最高可按中标金额 0.8 折，贷款期限最少三个月、最长一年，可通过政采云平台向本行发起政采订单贷业务申请	郑贤栋	0580—8866086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舟山分行	交通银行行政采贷，最长期限 1 年，融资金额一般不超过 1000 万元，单笔提款金额最高至采购合同金额的 70%。担保方式为信用（附加该笔业务项下未来应收账款质押、实际控制人及配偶个人保证），随借随还，利率最低至当期 LPR。	赵争艳	0580-2260728,1 375800728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舟山分行	中信银行“政采 e 贷”产品特点：根据政府采购中标通知书或合同，以政府财政支付资金为主要还款来源，为中标小微企业提供流动资金贷款。产品实现预授信、贷款申请、应收账款质押、授信审批、自助提款等环节的线上化、自动化处理，操作便利，	杨莉丹	13905809681

	授信额度最高不超过 1000 万元，贷款期限最长 1 年，利率低。		
泰隆银行舟山市分行	符合我行基本准入，期限对照订单最长不超过 1 年，额度最高 1000 万，担保方式享受信用贷款执行，可由中标企业或其实际控制人出面申请，利率最低可至当期 LPR，对于合同期限确实超过一年的，可享受无还本续贷至合同付款日。	胡亢宇	1760586870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分行	政采贷业务是指农业银行向政府采购中标供应商发放的，用于满足其采购货物、服务等资金需求，并以该政府采购合同项下预期销售收入为主要还款来源的中短期信用业务，适用对象为在政府采购中标的中小微企业。贷款额度原则上不超过政府采购合同实有金额的 80%，单户借款额度不超过 500 万元。	邵琮	13587049595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市分行	邮储银行“政采贷”产品指我行向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中标的企业发放的，用于中标企业合法生产经营活动的短期流动资金贷款。融资模式根据融资行为所处采购合同的履行阶段确定，包括应收账款融资模式与采购合同融资模式。授信金额最高不超过 500 万元，期限最长不超过 1 年。	曾超	15924008387

2.2 一般步骤

- (1) 供应商先与银行对接，办理融资前期手续；
- (2) 供应商中标后，凭中标通知书等材料，向相关合作银行发出融资申请；
- (3) 银行、供应商线上办理审批、放贷事宜。

2.3 注意事项

- (1) 中标供应商需确保政府采购合同的收款账户与融资银行开户账户一致。
- (2) 用于政府采购信用融资的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含如下条款：“第 条：政府采购合同贷款

本合同同时用于乙方向_____银行（金融机构）申请政府采购信用贷款。

本合同一经签订，原则上不得更改乙方收款账户信息。确需更改的，乙方应取得原合同收

款账户开户银行书面同意，否则修改后的合同不予备案，采购资金不予支付。”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为公正、公平、科学地选择成交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本项目的实际，制定本办法，本办法适用本项目的评标。

一、中标候选人的选取

将综合评估分从高到低排序，得出参投标人名次，按照综合评估分名次推荐中标候选人3名。得分相同时，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二、成交人选取依据

评审小组根据综合评估得分排序，推荐第一名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经采购人确认后，确定项目中标人，同时发布采购结果公告，发出中标通知书。

三、综合评估分计分方法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重×100。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第五条的规定，本项目针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的优惠，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同时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即小型或微型企业的评审报价=投标报价×90%；其他企业产品的评审报价=投标报价。

在评分时，各投标人投标报价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二位，第三位四舍五入。综合评估分=商务技术部分得分+投标报价得分，商务技术部分得分为所有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二位。

评价指标和各评价权重指标：评标指标	权重（%）
投标报价	30
商务、技术部分	70
合计	100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分标准及分数	分值
商务、技术部分（70分）			

1	同类业绩	项目业绩：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今（销售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所响应同型号设备的销售业绩进行评议，每提供 1 个业绩得 1 分，满分 3 分。 注：1、本项业绩评分针对的是供应商所响应设备的评审，并非针对供应商，即可以不是投标商的业绩；2、响应文件中提供合同及其配置清单（如有）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未提供的或未按要求盖章的视为无效业绩。	0-3分
2	质保期	供应商所响应设备质保期在采购文件要求基础上整体每增加 1 年得 1 分，最高得 3 分。 注：质保期增加部分不足1年的不予计算。	0-3分
3	使用年限	使用年限不小于5年，每增加一年得1分，最高得2分。（投标文件必须提供投标产品使用年限铭牌或说明书截图（盖鲜章），履约验收时发现实际提供产品与投标承诺不符，属于虚假应标，按照医院虚假应标通知规定处置。）	0-2分
4	技术参数响应情况	技术需求响应全部满足招标文件第二章招标需求的得44分。采购文件中标注“★”的实质性条款不得偏离；对标▲的参数指标总共4项，负偏离或未响应的每项扣4分；对其他参数指标总共40项，负偏离或未响应的每项扣0.7分。扣完为止。	0-44分
5	延保价格	根据售后服务要求中提供的延保报价，延保报价为投标报价的6%得0分；延保报价每小1%得1分，满分5分。	0-5分
6	培训方案	根据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的关于技术培训内容，培训时间安排，培训考核等方案否全面合理，满分6分。 1. 内容齐全、完整，操作性强，科学、合理的得6分； 2. 内容基本完整、操作性及合理性较为一般的得3分； 3. 内容不齐全、混乱，不能很好符合项目实际开展的得1分。	0-6分
7	售后服务方案	根据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的关于售后服务内容，质保期内的服务方案、售后服务方式、故障解决方案、售后技术人员、售后服务响应时间核等方案否全面合理，满分6分。 1. 内容齐全、完整，操作性强，科学、合理的得6分； 2. 内容基本完整、操作性及合理性较为一般的得3分；	0-6分

		3. 内容不齐全、混乱，不能很好符合项目实际开展的得1分。	
8	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 产品	1、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且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得 0.5 分； 2、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且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得 0.5 分。 注：响应文件中必须同时提供以下资料： （1）提供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相关内容页（并对相关内容作圈记），采购品目清单详见《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 （2）《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联合体的指联合体牵头人）公章。	0-1分
价格部分（30分）			
9	报价分	按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价格权重 × 100。	

注：以上评分过程和结果均按“四舍五入”保留到小数点后 2 位，相关证明、证书复印件需盖章，原件投标时由授权代表随身携带，必要时供评标备查。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此合同仅供参考, 以最终双方签订的合同为准)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合同号):

采购类别: (☒) 自主采购; (☐) 委托或公开招标采购; (☐) 续标采购

甲方(采购单位买方): _____

乙方(供应商卖方): 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精神, 甲方经过_____采购方式确定乙方为舟山市定海区中心医院五官科综合摄像系统采购项目的服务提供单位, 双方经协商达成以下条款:

一、服务内容

1.1 乙方根据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以及相关附件等内容及要求负责舟山市定海区中心医院五官科综合摄像系统采购项目的服务内容。

二、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 _____元 (¥_____元) 人民币。

三、服务范围

3.1 合同服务范围包括: 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服务。

3.2 在执行合同过程中发现任何漏项和短缺, 在合同或附件清单并未列入, 但该部分漏项或短缺是满足合同服务性能所必须的, 则均应由乙方负责免费将所漏项或短缺的技术服务在最短的合理时间内补齐。

四、技术资料

4.1 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有关技术资料。

4.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 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 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五、知识产权

5.1 乙方应保证提供服务过程中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和其他权益。如因此发生任何针对甲方的争议、索赔、诉讼等, 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与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六、履约保证金

6.1: /。

七、转包或分包

7.1 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7.2 除非得到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7.3 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八、质保期限和质保金

8.1 服务质量保证期：__年。 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九、合同履行时间、方式、地点及验收标准

9.1 履行时间：

9.2 履行方式：

9.3 履行地点：

十、款项支付

10.1 合同签订生效后 7 天内，甲方向中小企业（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的）支付合同金额的 40%，向非中小企业（即提供的货物全部或部分由大型企业制造的）支付合同金额的 30%。

10.2 全部物资及服务提供完毕并经最终验收合格后 15 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剩余合同价款（自收到发票后 7 个工作日内）。

10.3 若因乙方未及时提交发票或者履约保函导致的支付延期，甲方免责。

十一、质量保证及服务要求

11.1 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向甲方提供服务。

11.2 乙方提供的服务成果在服务质量保证期内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提供后续服务。对达不到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1.2.1 重做：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11.2.2 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11.2.3 解除合同。

11.3 合同履约期限：合同签订后 30 天内。

十二、保密条款

12.1 乙方对合同内容及履行合同过程中所获悉的属于甲方的且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得的文件, 应负保密义务, 非经甲方书面同意, 不得擅自利用或对外发表或披露。违反前述约定的, 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1万元;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 乙方还应负责赔偿; 违反法律、法规的, 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十三、资质保证

13.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中所涉及资质要求。

十四、违约责任(违约金额不超过合同总值的 20%)

14.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的, 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款项百分之___5___作为违约金。

14.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款项支付手续的, 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千分之___5___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4.3 乙方未能如期提供服务的, 每日向甲方支付合同款项的千分之___5___作为违约金。乙方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仍不能提供服务的, 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未能如期提供服务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 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___5___%的违约金, 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 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14.4 乙方上线的系统若不能满足合同中功能需求, 乙方向甲方承担合同总金额___5%___赔偿金, 如果甲方的损失超过违约金额的, 乙方赔偿甲方实际经济损失。

十五、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5.1 在合同有效期内, 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 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 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15.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事件, 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 战争、严重火灭、洪水、台风、地震、国家政策的重大变化, 以及双方商定的其他事件。

15.3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 应立即通知对方, 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15.4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 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 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六、诉讼法律适用及争议解决

16.1 本合同订立、解释、履行及争议解决, 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16.2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

十七、合同生效及其它

17.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7.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甲方院长办公会议讨论同意，如同时属于财政部门审批项目的，还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本合同未涉及到的条款参照本次项目的招标文件及中标方的投标书。

17.3 合同续签：根据《浙江省政府购买服务采购管理暂行办法》，经甲方考核合格，实施合同续签，续签次数不得超过2次。

17.4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政府采购法》、《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依照本次项目的招标文件及中标方的投标书。

17.5 本合同附件为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门，甲乙双方必须执行。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法定（授权）代表人：

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注意事项：

1. 用于政府采购信用融资的政府采购合同：

（1）应当包含如下条款：

“第 条：政府采购合同贷款

本合同同时用于乙方向 银行（金融机构）申请政府采购信用贷款。

本合同一经签订，原则上不得更改乙方收款账户信息。确须更改的，乙方应取得原合同收款账户开户银行书面同意，否则修改后的合同不予备案，采购资金不予支付。”

(2) 中标供应商需确保政府采购合同的收款账户与融资银行开户账户一致。

2.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第六章 投标文件相关格式

投标文件中涉及的有关内容均须提供合法有效的证明材料扫描件。电子投标文件中所须加盖公章部分均采用 CA 签章。有★标识的条款为必须提交的资料。

★1、资格响应部份：

1.1 营业执照复印件；

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

1.1.1 特定行业（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移动、联通等行业）供应商为区域性分支机构的提供总公司（总机构）授权书进行投标。如涉及到人员业绩、荣誉、知识产权、项目案例是使用总公司及其下属分公司的，还须在授权书里包含上述内容。（如是）

1.2 《投标函》（格式见附件）；

1.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2、商务及技术部分：

2.1 供应商自评表；（格式见附件）

2.2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格式见附件）

2.3 项目类似业绩表；（格式见附件）

★2.4 商务偏离表；（格式见附件）

2.5 本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的和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说明和资料/文件。

3、报价部分：

★3.1 投标报价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3.2 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见附件）；

3.3 符合政策相关证明文件（符合以下三个子项中的任意一项要求即可）；

3.3.1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3.3.2 监狱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3.3.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3.4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如有，格式自拟）。

其他：《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本表在开标截止时间后,尽快填写完整发至 260917687@qq.com）

1、电子投标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投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

时 间： 年 月 日

2、备份电子文件包装封面（邮寄备份文件时提供）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投标人名称：（公章）

在年月日之前不得启封

3、投标函格式

投标函

致：（采购人）：

我方（响应人名称）已详细审查了贵方采购编号为（采购编号）的（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的采购文件及其相关补充文件（若有），现就有关事项向采购代理机构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其他

1、我方已详细审查了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及其相关补充文件（若有），并完全清晰理解全部内容及相关补充文件（若有），不存在任何误解之处，同意放弃提出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2、我方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采购文件中所提到的无效标条款。否则，同意被废除投标资格。

3、投标有效期为自开标之日起 90 天内，如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我方同意被废除投标资格。

4、我方承诺具备本项目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5、我方承诺所提供的一切投标文件已认真严格审核，内容均为全面真实、准确有效且毫无保留，绝无任何遗漏、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分，若出现违背诚实信用和无如实告知之处，同意被废除投标资格和相关的处罚。

投标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4、符合政策相关证明文件

4.1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3. 符合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监狱企业、符合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4. 中标、成交供应商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随中标、

成交结果公开。

5. 供应商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和《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如实填写并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对其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6.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工业。

4.2监狱企业声明函

监狱企业声明函 【非监狱企业不用提供】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本企业郑重声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企业为监狱企业。

根据上述标准，我企业属于监狱企业的理由为：___。

本企业为参加（项目名称：___）（项目编号：___）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的产品。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人为监狱企业的提供此函。

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4.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不用提供】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中标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5、供应商自评表

序号	评分内容	评分原则	自评分	投标文件 页码
1	商务分			
2	技术分			

注：根据评标办法制作本表格，评分标准为客观分的投标人需填写得分情况以及证明材料所在页码。为主观分（方案分）的只需填写证明材料所在页码。

投标人(公章)：

6、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招标编号：

项目名称：

申请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技术人员： 人	高级职称人员		
营业执照号				中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初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其他技术人员		
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7、项目类似业绩表

类似业绩表

序号	建设单位或委托方	项目名称	合同内容及签订时间	招标人联系人/电话
1				
2				
3				

投标人(公章):

年月日

8、商务偏离表

商务偏离表

招标编号： 项目名称：

内容	采购要求	投标响应	偏离	说明
商务条款	服务期限：			
	资金结算：			
	投标有效期：			
	合同条款要求			
	报价内容涵盖报价要求之一切费用和伴随服务			
	其他商务条款偏离情况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月日

9、投标报价一览表

投标报价一览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报价	(大写) 人民币元 (小写) 人民币元
备注：详细内容见《投标报价明细表》	

注：1、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以上报价应与“投标报价明细表”中的“投标总价”相一致。

3、特别提醒：本项目为电子招投标，请确保政采云系统投标信息与报价文件中投标报价一览表内容一致！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盖章）：

日期：年月日

10、投标报价明细表

报价明细表

招标编号：

项目名称：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位及数量	单价	合价
投标总价						

注：投标人报价应是投标人所能承受的整个项目的一次性最终最低合同总价，包括完成本项目工作内容所需的一切费用。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盖章）：

日期：年月日

11、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浙江方舟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一、本人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参加《_____》（编号：_____）政府采购活动，经确认，现就有关公平竞争事项郑重声明如下：本单位与采购人之间 ☐ 不存在利害关系 ☐ 存在下列利害关系_____：

- A. 投资关系 B. 行政隶属关系 C. 业务指导关系
D. 其他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利害关系（如有，请如实说明）_____。

二、现已清楚知道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其他所有供应商名称，本单位 ☐ 与其他所有供应商之间均不存在利害关系 ☐ 与 _____（供应商名称）之间存在下列利害关系_____：

- A.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同一人
B.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C.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D.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E.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F.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G. 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H. 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 50%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I. 其他利害关系情况_____。

三、现已清楚知道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现场纪律。

四、我发现供应商_____之间存在或可能存在上述第二条第_____项利害关系。

投标人：（盖章）

年 月 日

12、政府采购投标人质疑函范本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投标人基本信息

质疑投标人：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邮箱：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投标人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投标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投标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投标人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 1

履约验收通知书

供应商：

采购单位			
采购项目			
合同金额			
验收地点		验收时间	
联系人		联系方式	
(备注说明)			

附件 2

政府采购履约验收书

一、验收方案							
(一) 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人名称			供应商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编号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规定 验收时间				
项目类型	☐ 货物/ ☐ 服务		合同金额				
(二) 验收方式与方法							
验收组织方式	☐ 自行组织/ ☐ 委托代理		代理机构名称				
验收方式	☐ 一般验收程序/ ☐ 简易验收程序		选择简易验收理由				
大型或复杂项目	☐ 是/ ☐ 否		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方式	☐ 是/ ☐ 否			
	参与验收检测机构名称			参与验收服务对象			
(三) 验收人员组成							
验收小组总人数		专业技术人员人数		实际使用人数(如有)		其他验收人员数量	
验收人员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专业)	联系方式		备注	
二、验收情况							
第三方参考情况说明	评价对象	评价结果	理由		签字		
	检测机构	☐ 优秀 ☐ 合格 ☐ 不合格					
	服务对象	☐ 优秀 ☐ 合格 ☐ 不合格					

货物类 验收内容 及验收 情况	评价内容	评价情况	理由	评价内容	评价情况	理由
	货物清单	☐ 合格 ☐ 不合格		品牌、型号、规格、数量及外观质量	☐ 合格 ☐ 不合格	
	技术、性能指标	☐ 合格 ☐ 不合格		运行状况及安装调试	☐ 合格 ☐ 不合格	
	质量证明文件	☐ 合格 ☐ 不合格		售后服务承诺	☐ 合格 ☐ 不合格	
	安全标准	☐ 合格 ☐ 不合格		合同履行时间、地点、方式	☐ 合格 ☐ 不合格	
服务类 验收内容 及结果	评价内容	评价情况	理由	评价内容	评价情况	理由
	服务质量	☐ 合格 ☐ 不合格		服务进度	☐ 合格 ☐ 不合格	
	人员、设备配置情况	☐ 合格 ☐ 不合格		安全标准	☐ 合格 ☐ 不合格	
	服务承诺实现	☐ 合格 ☐ 不合格		合同履行时间、地点、方式	☐ 合格 ☐ 不合格	
三、验收结论						
存在问题 和改进 意见						
验收小组 意见	验收结论性意见： ☐ 优秀 ☐ 合格 ☐ 不合格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有异议的意见和说明理由： 签字：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采购人意见：			供应商确认：			
经办人：	负责人：	(盖章)	供应商盖章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		年 月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注：该表为履约验收书的综合性参考模板，验收组织机构可以根据工作实际进行调整。

非政府采购项目开标资料

项目编号：ZJFZ-03052-2025

项目名称：舟山市定海区中心医院五官科综合摄像系统采购项目

采购人：舟山市定海区医疗集团（舟山市定海区中心医院）

招标代理机构：浙江方舟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开标时间：2025年5月12日14时30分

专家评标专家需求表

使用单位（盖章）：浙江方舟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舟山市定海区中心医院五官科综合摄像系统采购项目（ZJFZ-03052-2025）

评标时间	2025-05-12 14:30	预计所需时间	3.0小时
评标地点	舟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定海区分中心四楼评标室 1（舟山市定海区东山路 289号）	项目预算安排资金	900000
评标咨询项目所需人数	5		
投标单位数量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通知方式	电话联系	联系电话	13857226616
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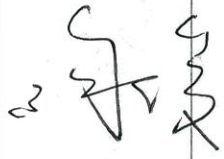
负责人：应巧

填表人：应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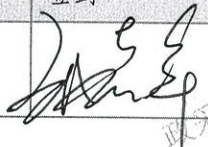
打印时间：2025-05-12 14:25

注：上述内容由采购组织机构负责填写。

专家名单

专家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单位电话	身份证号及银行卡信息	手机号码	签到
陶俊	中国人民解放军东部战区海军医院	其他, 经济师		身份证: 342623197212 010809 开户银行: 工 行舟山市分行 城北支行 银行账号: 622202120600 0603862	13059898733	
张彤杰	岱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主任医师		身份证: 330901197008 270018 开户银行: 浙 江农商联合银 行岱山农商银 行 银行账号: 623091119901 8788377	13867231973	
王艳芬	舟山市中医院	副主任护师		身份证: 330921196804 190060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13567669686	

方攀峰	普陀区人民医院	助理会计师		身份证: 330903197602 260624 开户银行: 中 国工商银行普 陀支行 银行账号: 621723120600 0145837	13857217188	
-----	---------	-------	--	--	-------------	---

采购人代表名单						
专家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单位电话	身份证号	手机号码	签到
张奇峰	定海区中心医 院			330902199202 028212	18205808305	

注：专家抽取由采购组织机构负责。

专家情况反馈意见

打印时间：2025-05-12 14: 25

授权意见确认书

浙江方舟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经研究，舟山市定海区中心医院五官科综合摄像系统采购项目项目（编号：ZJFZ-03052-2025）的现场评审活动，我单位派代表参加（名单如下）。

代表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身份证	手机号	备注
张奇峰	定海区中心医院	副主任	330902199202028212	18205808305	

我单位对于本项目中标（成交）供应商确认事项由：委托本项目评审小组负责。

对于符合非招标采购方式评审专家推荐情形的，我单位：不推荐专家。

专家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手机号	备注
------	------	-------	-----	----

派本单位纪检监察人员（共 人）对本单位所派代表的履职情况进行监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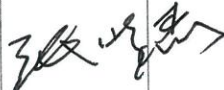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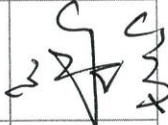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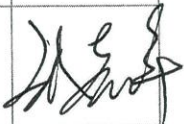
联系人：张奇峰 电话：18205808305

舟山市定海区医疗集团（舟山市定海区中心医院）
2025年05月09日

政府采购项目评审人员签到表

项目名称： 舟山市定海区中心医院五官科综合摄像系统采购项目（ ZJFZ-03052-20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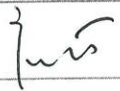
评审小组成员：

序号	专家姓名	工作单位	联系电话	到场时间	签到时间	签名
1	张彤杰	岱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13867231973		2025-05-12 14: 33: 18	
2	陶俊	中国人民解放军东部战区海军医院	13059898733		2025-05-12 14: 32: 38	
3	王艳芬	舟山市中医院	13567669686		2025-05-12 14: 32: 06	
4	张奇峰(采购人代表)	定海区中心医院	18205808305		2025-05-12 14: 32: 50	
5	方攀峰(组长)	普陀区人民医院	13857217188		2025-05-12 14: 32: 39	
6						
7						

监督人：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联系电话	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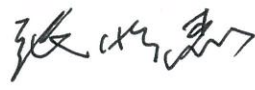
工作成员：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联系电话	签名
1	应巧	浙江方舟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138572266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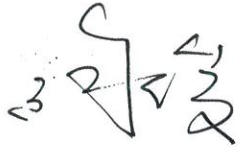
评标地点： 定海区评标室1评标室1评审室， 评标日期： 2025年05月12日14时30分

专家（签名）：

评审小组签字：











政府采购评审人员廉洁自律承诺书

浙江方舟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本人就参加舟山市定海区中心医院五官科综合摄影系统采购项目（编号：ZJFZ-03052-2025）评审工作，郑重承诺如下：

一、在评审活动过程中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规定，遵循公平、公正、诚实信用原则，依据采购文件规定的办法、标准和要求，客观独立地开展评审工作。

二、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廉洁自律的要求，不接受、不索取采购人、采购组织机构、供应商及其工作人员的礼金、礼卡、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及回扣、宴请等好处或利益。

三、清楚知晓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工作纪律。

四、现清楚知道参加本采购项目的所有供应商情况，并为之无任何利害关系；之前也未参加过与本项目采购需求和采购文件等的咨询、论证工作，不存在需要回避的情形。

五、如发现采购活动中存在违法违纪行为的，及时向采购人、采购组织机构或财政部门报告并加以制止。

六、如在采购活动中出现违反本承诺书规定行为的，自觉接受财政部门的处罚，因违法违规行给其他当事人造成经济损失的，依法承担民事责任。

（以上利害关系包括：参加评审活动前3年内曾是响应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曾在其中担任董事、监事，或者曾与其存在劳动关系；与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近姻亲关系；本人近三年内与响应供应商发生过法律纠纷；个人及家庭与响应供应商存在投资或入股关系；所在单位与响应供应商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关系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50%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配偶或直系亲属在响应供应商中担任高级职务或与采购业务相关的职务或担任顾问）。

七、根据我国个人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对个人一次性取得或一个月内累计取得劳务报酬所得超过 800 元以上的，应自行向税务部门申报个人所得税。

专家（签名）：



2025年05月12日

政府采购评审人员廉洁自律承诺书

浙江方舟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本人就参加舟山市定海区中心医院五官科综合摄像系统采购项目（编号：ZJFZ-03052-2025）评审工作，郑重承诺如下：

一、在评审活动过程中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规定，遵循公平、公正、诚实信用原则，依据采购文件规定的办法、标准和要求，客观独立地开展评审工作。

二、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廉洁自律的要求，不接受、不索取采购人、采购组织机构、供应商及其工作人员的礼金、礼卡、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及回扣、宴请等好处或利益。

三、清楚知晓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工作纪律。

四、现清楚知道参加本采购项目的所有供应商情况，并与之无任何利害关系；之前也未参加过与本项目采购需求和采购文件等的咨询、论证工作，不存在需要回避的情形。

五、如发现采购活动中存在违法违纪行为的，及时向采购人、采购组织机构或财政部门报告并加以制止。

六、如在采购活动中出现违反本承诺书规定行为的，自觉接受财政部门的处罚，因违法违规行给其他当事人造成经济损失的，依法承担民事责任。

（以上利害关系包括：参加评审活动前3年内曾是响应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曾在其中担任董事、监事，或者曾与其存在劳动关系；与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近姻亲关系；本人近三年内与响应供应商发生过法律纠纷；个人及家庭与响应供应商存在投资或入股关系；所在单位与响应供应商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关系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50%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配偶或直系亲属在响应供应商中担任高级职务或与采购业务相关的职务或担任顾问）。

七、根据我国个人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对个人一次性取得或一个月内累计取得劳务报酬所得超过800元以上的，应自行向税务部门申报个人所得税。

七、根据我国个人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对个人一次性取得或一个月内累计取得劳务报酬所得超过800元以上的，应自行向税务部门申报个人所得税。

专家（签名）：



2025年05月12日

政府采购评审人员廉洁自律承诺书

浙江方舟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本人就参加舟山市定海区中心医院五官科综合影像系统采购项目（编号：ZJFZ-03052-2025）评审工作，郑重承诺如下：

一、在评审活动过程中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规定，遵循公平、公正、诚实信用原则，依据采购文件规定的办法、标准和要求，客观独立地开展评审工作。

二、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廉洁自律的要求，不接受、不索取采购人、采购组织机构、供应商及其工作人员的礼金、礼卡、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及回扣、宴请等好处或利益。

三、清楚知晓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工作纪律。

四、现清楚知道参加本采购项目的所有供应商情况，并为之无任何利害关系；之前也未参加过与本项目采购需求和采购文件等的咨询、论证工作，不存在需要回避的情形。

五、如发现采购活动中存在违法违纪行为的，及时向采购人、采购组织机构或财政部门报告并加以制止。

六、如在采购活动中出现违反本承诺书规定行为的，自觉接受财政部门的处罚，因违法违规行给其他当事人造成经济损失的，依法承担民事责任。

（以上利害关系包括：参加评审活动前3年内曾是响应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曾在其中担任董事、监事，或者曾与其存在劳动关系；与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近姻亲关系；本人近三年内与响应供应商发生过法律纠纷；个人及家庭与响应供应商存在投资或入股关系；所在单位与响应供应商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关系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50%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配偶或直系亲属在响应供应商中担任高级职务或与采购业务相关的职务或担任顾问）。

七、根据我国个人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对个人一次性取得或一个月内累计取得劳务报酬所得超过 800 元以上的，应自行向税务部门申报个人所得税。

专家（签名）：



2025年05月12日

政府采购评审人员廉洁自律承诺书

浙江方舟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本人就参加舟山市定海区中心医院五官科综合影像系统采购项目(编号:ZJFZ-03052-2025)评审工作,郑重承诺如下:

一、在评审活动过程中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规定,遵循公平、公正、诚实信用原则,依据采购文件规定的办法、标准和要求,客观独立地开展评审工作。

二、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廉洁自律的要求,不接受、不索取采购人、采购组织机构、供应商及其工作人员的礼金、礼卡、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及回扣、宴请等好处或利益。

三、清楚知晓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工作纪律。

四、现清楚知道参加本采购项目的所有供应商情况,并为之无任何利害关系;之前也未参加过与本项目采购需求和采购文件等的咨询、论证工作,不存在需要回避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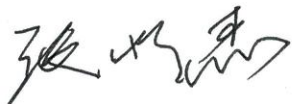
五、如发现采购活动中存在违法违纪行为的,及时向采购人、采购组织机构或财政部门报告并加以制止。

六、如在采购活动中出现违反本承诺书规定行为的,自觉接受财政部门的处罚,因违法违规行给其他当事人造成经济损失的,依法承担民事责任。

(以上利害关系包括:参加评审活动前3年内曾是响应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曾在其中担任董事、监事,或者曾与其存在劳动关系;与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近姻亲关系;本人近三年内与响应供应商发生过法律纠纷;个人及家庭与响应供应商存在投资或入股关系;所在单位与响应供应商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关系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50%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配偶或直系亲属在响应供应商中担任高级职务或与采购业务相关的职务或担任顾问)。

七、根据我国个人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对个人一次性取得或一个月内累计取得劳务报酬所得超过800元以上的,应自行向税务部门申报个人所得税。

专家(签名):



2025年05月12日

政府采购评审人员廉洁自律承诺书

浙江方舟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本人就参加舟山市定海区中心医院五官科综合摄像系统采购项目（编号：ZJFZ-03052-2025）评审工作，郑重承诺如下：

一、在评审活动过程中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规定，遵循公平、公正、诚实信用原则，依据采购文件规定的办法、标准和要求，客观独立地开展评审工作。

二、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廉洁自律的要求，不接受、不索取采购人、采购组织机构、供应商及其工作人员的礼金、礼卡、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及回扣、宴请等好处或利益。

三、清楚知晓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工作纪律。

四、现清楚知道参加本采购项目的所有供应商情况，并为之无任何利害关系；之前也未参加过与本项目采购需求和采购文件等的咨询、论证工作，不存在需要回避的情形。

五、如发现采购活动中存在违法违纪行为的，及时向采购人、采购组织机构或财政部门报告并加以制止。

六、如在采购活动中出现违反本承诺书规定行为的，自觉接受财政部门的处罚，因违法违规行给其他当事人造成经济损失的，依法承担民事责任。

（以上利害关系包括：参加评审活动前3年内曾是响应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曾在其中担任董事、监事，或者曾与其存在劳动关系；与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近姻亲关系；本人近三年内与响应供应商发生过法律纠纷；个人及家庭与响应供应商存在投资或入股关系；所在单位与响应供应商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关系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50%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配偶或直系亲属在响应供应商中担任高级职务或与采购业务相关的职务或担任顾问）。

七、根据我国个人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对个人一次性取得或一个月内累计取得劳务报酬所得超过800元以上的，应自行向税务部门申报个人所得税。

专家（签名）：



2025年05月12日

投标（响应）文件签收登记表

项目名称：舟山市定海区中心医院五官科综合摄像系统采购项目 (ZJFZ-03052-2025)

投标截止时间		2025-05-12 14:30:00		开标地点		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	联系电话	邮箱	参与标项	解密时间	
1	杭州慧龙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张慧	13637143365		1	2025-05-12 14:31:01	
2	杭州正霆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王朦朦	13456776025		1	2025-05-12 14:31:06	
3	杭州皓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程佳	15256871768		1	2025-05-12 14:31:14	
4	舟山市鲁越贸易有限公司	王彪	18368155333		1	2025-05-12 14:31:51	
注1：投标截止时间后不再登记，已登记的供应商方可进入开标程序。							

资格、商务技术文件开标记录表

项目名称：舟山市定海区中心医院五官科综合摄像系统采购项目（ZJFZ-03052-2025）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开标时间		2025-05-12 14:30:00	
开标地点		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开标情况	情况说明	供应商确认意见			
				是否有应当回避的人员	开标过程及开标结果是否存在异议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签名	
1	杭州慧龙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符合					
2	杭州正霆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符合					
3	杭州皓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符合					
4	舟山市鲁越贸易有限公司	符合					
开标声明：对不符合装订要求的采购响应文件，由采购机构当场退还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开标主持：

唱标人：

监督人：

政府采购资格审查记录表

项目名称：舟山市定海区中心医院五官科综合摄像系统采购项目（ZJFZ-03052-2025）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开标时间	2025-05-12 14:30:00
资格审查人员	资格审查小组		
开标地点	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		
序号	供应商	资格审查情况	情况说明
1	杭州慧龙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符合	
2	杭州正霆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符合	
3	杭州皓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符合	
4	舟山市鲁越贸易有限公司	符合	

签名：





中国政府采购网
中国政府采购服务信息平台
www.ccgp.gov.cn

首页

政策法规

购买服务

监督检查

信息公告

国际专栏

当前位置: 首页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http://www.ccgp.gov.cn

企业名称: 舟山市鲁越贸易有限公司									
执法单位:		处罚日期:		至:		关键字: 至少输入一个关键字			
序号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组织机构代码)	企业地址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 具体情形	处罚结果	处罚依据	处罚日期	公布日期	执法单位
没有该企业的相关记录									
本次查询的企业: 舟山市鲁越贸易有限公司									
本次查询的时间: 2025年05月12日 14时56分									

提示: 本平台信息依据《关于报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通知》(财办库[2014]526号)发布, 如有疑问请联系具体执法单位。

版权所有 © 2025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主办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国库司

网站标识码: bml4000002 | 京ICP备19054529号-1 | 京公网安备11010602060068号

© 1999-2025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版权所有 | 联系我们 | 意见反馈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www.zxgk.court.gov.cn

(http://zxgk.court.gov.cn)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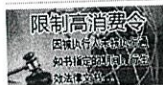
失信被执行人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受到信用惩戒！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毕国军	1326231967****2016
郑树	5102021973****0919
钟亲平	5129211973****3853
雍先全	5129011961****2911
张雷飞	1302811988****005X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55140080-1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restrainingOrder.html)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舟山市鲁越贸易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需完整填写
省份:	-----全部-----
验证码:	UU8X nEWB
验证码正确! 查询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舟山市鲁越贸易有限公司相关的结果。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首页

声明

为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对失信被执行人进行信用惩戒,促使其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相关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制定了《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自今日起向社会公开“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社会各界通过该平台查询全国法院(不包括军事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现就有关事项作出如下声明:

一、被执行人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并具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一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执行法院将根据申请执行人的申请或依职权决定将该被执行人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并通过本网站予以公布。

二、各级人民法院将向政府相关部门、金融监管机构、金融机构、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及行业协会等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供相关单位依照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对失信被执行人予以信用惩戒;将向征信机构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并由征信机构在其征信系统中记录。

国家工作人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所在单位和相关部门;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上级单位、主管部门或者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

三、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被执行人,执行法院将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限制被执行人高消费及有关消费的若干规定》第一条的规定,对被被执行人采取限制消费措施。

被执行人为自然人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不得有以下高消费及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一)乘坐交通工具时,选择飞机、列车软卧、轮船二等以上舱位;(二)在星级以上宾馆、酒店、夜总会、高尔夫球场等场所进行高消费;(三)购买不动产或新建、扩建、高档装修房屋;(四)租赁高档写字楼、宾馆、公寓等场所办公;(五)购买非经营必需车辆;(六)旅游、度假;(七)子女就读高收费私立学校;(八)支付高额保费购买保险理财产品;(九)乘坐G字头动车组列车全部座位、其他动车组列车一等以上座位等其他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被执行人为单位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被执行人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影响债务履行的直接责任人员、实际控制人不得实施前述行为。因私消费以个人财产实施前述行为的,可以向执行法院提出申请。

四、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认为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十一条规定情形之一的,可以向执行法院申请纠正。

五、本网站提供的信息仅供查询人参考。如有争议,以执行法院有关法律文书为准。因使用本网站信息而造成不良后果的,人民法院不承担任何责任。

六、查询人必须依法使用查询信息,不得用于非法目的和不正当用途。非法使用本网站信息给他人造成损害的,由使用人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七、本网站信息免费,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利用本网站信息牟取非法利益。

八、本网站属于政府网站,未经许可,任何商业性网站不得建立与本网站及其内容的链接,不得建立本网站的镜像(包括全部和局部镜像),不得拷贝、复制或传播本网站信息。

九、如对该查询内容有异议,请与执行法院联系。

最高人民法院

2013年10月8日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交民巷27号 邮编:100745 总机:010-67550114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 版权所有

京ICP备05023036号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首页	信用动态	政策法规	信息公示	信用服务	信用研究
信用承诺	信易+	联合奖惩	个人信用	行业信用	城市信用

您所在的位置：[首页](#) > [信用服务](#) >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舟山市鲁越贸易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首页	信用动态	政策法规	信息公示	信用服务	信用研究
信用承诺	信易+	联合奖惩	个人信用	行业信用	城市信用

您所在的位置：[首页](#) > [信用服务](#)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舟山市鲁越贸易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首页 政策法规 购买服务 监督检查 信息公告 国际专栏

当前位置: 首页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企业名称: 杭州航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6MA28282828

处罚日期: 2025年05月12日

处罚结果: 警告

处罚依据: 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

处罚日期: 2025年05月12日

公布日期: 2025年05月12日

执法单位: 浙江省财政厅

序号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企业地址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主体情形

处罚结果

处罚依据

处罚日期

公布日期

执法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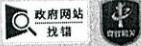
没有该企业的相关记录

本次查询的企业: 杭州航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本次查询的时间: 2025年05月12日 14时54分

提示: 本平台信息依据《关于报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通知》(财办库[2014]526号)发布, 如有疑问请联系具体执法单位。

版权所有 © 2025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主办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国库司
网站标识码: bml14000002 | 京ICP备19054529号-1 | 京公网安备11010602060068号
© 1999-2025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版权所有 | 联系我们 | 意见反馈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毕国军	1326231967****2016
郑树	5102021973****0919
钟来平	5129211973****3853
雍先全	5129011961****2911
张雪飞	1302811988****005X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55140080-1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身份证号/组织机构代码:

省份:

验证码: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杭州陆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相关的结果。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首页

声明

为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对失信被执行人进行信用惩戒,促使其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相关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制定了《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自今日起向社会公开“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社会各界通过该平台查询全国法院(不包括军事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现就有关事项作出如下声明:

一、被执行人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并符合《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一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执行法院将根据申请执行人的申请或依职权决定将被执行人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并通过本网站予以公布。

二、各级人民法院将向政府相关部门、金融监管机构、金融机构、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及行业协会等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供相关单位依照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对失信被执行人予以信用惩戒;向征信机构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并由征信机构在其征信系统中记录。

国家工作人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所在单位和相关部门;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上级单位、主管部门或者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

三、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被执行人,执行法院将按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限制被执行人高消费及有关消费的若干规定》第一条的规定,对被执行人的采取限制消费措施。

被执行人为自然人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不得有以下高消费及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一)乘坐交通工具时,选择飞机、列车软卧、轮船二等以上舱位;(二)在星级以上宾馆、酒店、夜总会、高尔夫球场等场所进行高消费;(三)购买不动产或者新建、扩建、高档装修房屋;(四)租赁高档写字楼、宾馆、公寓等场所办公;(五)购买非经营必需车辆;(六)旅游、度假;(七)子女就读高收费私立学校;(八)支付高额保费购买保险理财产品;(九)乘坐G字头动车组列车全部座位、其他动车组列车一等以上座位等其他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被执行人为单位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被执行人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影响债务履行的直接责任人员、实际控制人不得实施前述行为。因私消费以个人财产实施前述行为的,可以向执行法院提出申请。

四、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认为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十一条规定情形之一的,可以向执行法院申请纠正。

五、本网站提供的信息仅供查询人参考,如有争议,以执行法院有关法律文书为准。因使用本网站信息而造成不良后果的,人民法院不承担任何责任。

六、查询人必须依法使用查询信息,不得用于非法目的和不正当用途。非法使用本网站信息给他人造成损害的,由使用人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七、本网站信息查询免费,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利用本网站信息牟取非法利益。

八、本网站属于政府网站,未经许可,任何商业性网站不得建立与本网站及其内容的链接,不得建立本网站的镜像(包括全部和局部镜像),不得将本、复制或传播本网站信息。

九、如对该查询内容有异议,请与执行法院联系。

最高人民法院

2013年10月8日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交民巷27号 邮编:100745 总机:010-67550114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 版权所有

京ICP备05023036号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首页	信用动态	政策法规	信息公示	信用服务	信用研究
信用承诺	信易+	联合奖惩	个人信用	行业信用	城市信用

您所在的位置：首页 > 信用服务 >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杭州皓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首页	信用动态	政策法规	信息公示	信用服务	信用研究
信用承诺	信易+	联合奖惩	个人信用	行业信用	城市信用

您所在的位置：首页 > 信用服务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杭州皓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首页 政策法规 购买服务 监督检查 信息公告 国际专栏

当前位置: 首页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企业名称: 杭州正强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违法单位: 处罚日期: 至 处罚结果: 处罚依据: 处罚日期: 公布日期: 执法单位:

序号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 企业地址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具体情形 处罚结果 处罚依据 处罚日期 公布日期 执法单位

没有该企业的相关记录
本次查询的企业: 杭州正强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本次查询的时间: 2025年05月12日 14:52分

提示: 本平台信息依据《关于报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通知》(财办库[2014]526号)发布, 如有疑问请联系具体执法单位。

版权所有 © 2025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主办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国库司
网站标识码: bml14000002 | 京ICP备19054529号-1 | 京公网安备11010602060068号
© 1999-2025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版权所有 | 联系我们 | 意见反馈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上 网 查 询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毕国军	1326231967****2016
郑树	5102021973****0919
钟来平	5129211973****3853
雍先金	5129011961****2911
张雪飞	1302811988****005X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55140080-1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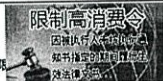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省份:

验证码: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杭州正鑫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首页

声明

为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对失信被执行人进行信用惩戒,促使其自觉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相关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制定了《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自今日起向社会开通“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社会各界通过该平台查询全国法院(不包括军事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现就有关事项作出如下声明:

一、被执行人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并符合《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一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执行法院将根据申请执行人的申请或依职权将被执行人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并通过本网站予以公布。

二、各级人民法院将向政府相关部门、金融监管机构、金融机构、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及行业协会等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供相关单位依照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对失信被执行人予以信用惩戒;将向征信机构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并由征信机构在其征信系统中记录。

国家工作人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所在单位和相关部门;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上级单位、主管部门或者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

三、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被执行人,执行法院将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限制被执行人高消费及有关消费的若干规定》第一条的规定,对被执行人采取限制消费措施。

被执行人为自然人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不得有以下高消费及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一)乘坐交通工具时,选择飞机、列车软卧、轮船二等以上舱位;(二)在星级以上宾馆、酒店、夜总会、高尔夫球场等场所进行高消费;(三)购买不动产或新建、扩建、高档装修房屋;(四)租赁高档写字楼、宾馆、公寓等场所办公;(五)购买非经营必需车辆;(六)旅游、度假;(七)子女就读高收费私立学校;(八)支付高额保费购买保险理财产品;(九)乘坐O字头动车组列车全部座位、其他动车组列车一等以上座位等其他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被执行人为单位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被执行人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影响债务履行的直接责任人员、实际控制人不得实施前述行为。因私消费以个人财产实施前述行为的,可以向执行法院提出申请。

四、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认为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十一条规定情形之一的,可以向执行法院申请纠正。

五、本网站提供的信息仅供查询人参考,如有争议,以执行法院有关法律文书为准。因使用本网站信息而造成不良后果的,人民法院不承担任何责任。

六、查询人必须依法使用查询信息,不得用于非法目的和不正当用途。非法使用本网站信息给他人造成损害的,由使用人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七、本网站信息查询免费,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利用本网站信息牟取非法利益。

八、本网站属于政府网站,未经许可,任何商业性网站不得建立与本网站及其内容的链接,不得建立本网站的镜像(包括全部和局部镜像),不得将本、复制或传播本网站信息。

九、如对查询内容有异议,请与执行法院联系。

最高人民法院

2013年10月8日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交民巷27号 邮编:100745 总机:010-67550114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 版权所有

京ICP备05023036号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首页	信用动态	政策法规	信息公示	信用服务	信用研究
信用承诺	信易+	联合奖惩	个人信用	行业信用	城市信用

您所在的位置：首页 > 信用服务 >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杭州正鑫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首页	信用动态	政策法规	信息公示	信用服务	信用研究
信用承诺	信易+	联合奖惩	个人信用	行业信用	城市信用

您所在的位置：首页 > 信用服务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杭州正鑫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版权所有：信用中国 | 网站声明 | 关于我们 | 网站地图
主办单位：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指导单位：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人民银行 技术支持：国家信息中心 中经网
网站标识码：bm04000009 京ICP备05052393号-5 京公网安备 11010202007696号



中国政府采购网
中国政府购买服务信息平台
www.ccgp.gov.cn

首页

政策法规

购买服务

监督检查

信息公开

国际专栏

当前位置: 首页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企业名称: 杭州慧龙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执法单位:

处罚日期:

基

点为省, 至少输入一个查询条件

查找

重置

序号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	企业地址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的具体情形	处罚结果	处罚依据	处罚日期	公布日期	执法单位
----	------	----------------------	------	-------------------	------	------	------	------	------

没有该企业的相关记录

本次查询的企业: 杭州慧龙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本次查询的时间: 2025年05月12日 14:48:48

提示: 本平台信息依据《关于报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通知》(财办库[2014]526号)发布, 如有疑问请联系具体执法单位。

版权所有 © 2025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主办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国库司

网站标识码: bml14000002 | 京ICP备19054529号-1 | 京公网安备11010602060066号

© 1999-2025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版权所有 | 联系我们 | 意见反馈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最高人民法院 中国执行网

http://zxgk.court.gov.cn/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毕国军	1326231967****2016
郑树	5102021973****0919
钟来平	5129211973****3853
雍先全	5129011961****2911
张雪飞	1302811988****005X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55140080-1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查询条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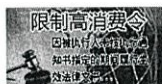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身份证号/组织机构代码:

省份:

验证码:

查询结果

到杭州慧龙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相关的结果。
(restrainingOrder.html)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首页

声明

为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对失信被执行人进行信用惩戒,促使其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相关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制定了《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自今日起向社会开通“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社会各界通过该平台查询全国法院(不包括军事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现就有关事项作出如下声明:

一、被执行人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并具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一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执行法院将根据申请执行人的申请或依职权决定将该被执行人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并通过本网站予以公布。

二、各级人民法院将向政府相关部门、金融监管机构、金融机构、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及行业协会等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供相关单位依照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对失信被执行人予以信用惩戒;将向征信机构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并由征信机构在其征信系统中记录。

国家工作人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所在单位和相关部门;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上级单位、主管部门或者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

三、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被执行人,执行法院将按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限制被执行人高消费及有关消费的若干规定》第一条的规定,对被执行人采取限制消费措施。

被执行人为自然人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不得有以下高消费及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一)乘坐交通工具时,选择飞机、列车软卧、轮船二等以上舱位;(二)在星级以上宾馆、酒店、夜总会、高尔夫球场等场所进行高消费;(三)购买不动产或者新建、扩建、高档装修房屋;(四)租赁高档写字楼、宾馆、公寓等场所办公;(五)购买非经营必需车辆;(六)旅游、度假;(七)子女就读高收费私立学校;(八)支付高额保费购买保险理财产品;(九)乘坐G字头动车组列车全部座位,其他动车组列车一等以上座位等其他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被执行人为单位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被执行人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影响债务履行的直接责任人员、实际控制人不得实施前述行为。因私消费以个人财产实施前述行为的,可以向执行法院提出申请。

四、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认为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十一条规定情形之一的,可以向执行法院申请纠正。

五、本网站提供的信息仅供查询人参考,如有争议,以执行法院有关法律文书为准,因使用本网站信息而造成不良后果的,人民法院不承担任何责任。

六、查询人必须依法使用查询信息,不得用于非法目的和不正当用途,非法使用本网站信息给他人造成损害的,由使用人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七、本网站信息查询免费,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利用本网站信息牟取非法利益。

八、本网站属于政府网站,未经许可,任何商业性网站不得建立与本网站及其内容的链接,不得建立本网站的镜像(包括全部和局部镜像),不得拷贝、复制或传播本网站信息。

九、如对该查询内容有异议,请与执行法院联系。

最高人民法院

2013年10月8日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交民巷27号 邮编:100745 总机:010-67550114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 版权所有

京ICP备05023036号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首页	信用动态	政策法规	信息公示	信用服务	信用研究
信用承诺	信易+	联合奖惩	个人信用	行业信用	城市信用

您所在的位置：[首页](#) > [信用服务](#) >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杭州慧龙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查 询

查询结果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首页	信用动态	政策法规	信息公示	信用服务	信用研究
信用承诺	信易+	联合奖惩	个人信用	行业信用	城市信用

您所在的位置：首页 > 信用服务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杭州慧龙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符合性审查表

项目名称：舟山市定海区中心医院五官科综合摄像系统采购项目（ZJFZ-03052-2025）-包件号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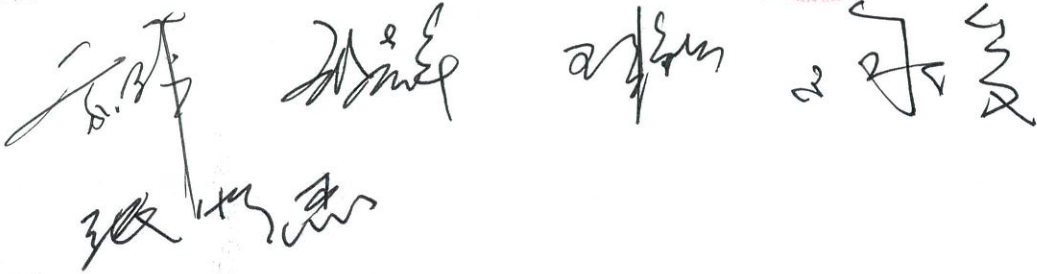
序号	供应商名称	1 投标响应文件未按采购文件要求签字、盖章的； 2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者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3 投标文件组成内容不齐全的； 4 投标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意思表述不明确、前后矛盾或者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经评审小组认定并符合本采购文件规定的情形除外） 5 投标响应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或者投标响应文件中经修正的内容字迹模糊难以辨认或者修改处未按规定签名盖章的； 6 服务期、投标有效期等商务条款不能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 7 在资格、商务技术部分中出现投投标报价信息的； 8 不响应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或者投标响应文件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9 投标文件没有按采购文件要求响应有标“★”的条款的资料和材料的。 10 参与同一个采购包（标段）的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且无法合理解释的，其投标（响应	1 投标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2 明显不符合采购文件标明的质量标准，或者采购文件中标“★”的技术参数、条款（如有）发生实质性偏离的； 3 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评审结论
----	-------	---	---	------

符合性审查表

		）文件无效： (1) 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MAC地址或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2) 上传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若出现使用本项目其他投标（响应）供应商的数字证书加密的，或者加盖本项目其他投标（响应）供应商的电子印章的； (3)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3处（含）以上错误一致的； (4) 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1	杭州慧龙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	✓	符合
2	杭州正霆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	✓	符合
3	杭州皓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	✓	符合
4	舟山市鲁越贸易有限公司	✓	✓	符合

注：审查内容符合规定的，在相应栏目划“✓”；不符合规定的，在相应的栏目注明原因。是否通过审查在相应栏目划“✓”。

签名：



2025年05月12日

政府采购符合性评审汇总表

项目名称：舟山市定海区中心医院五官科综合摄像系统采购项目（ZJFZ-03052-2025）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开标时间	2025-05-12 14: 30: 00
开标地点	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		
序号	供应商	符合性情况	情况说明
1	杭州慧龙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符合	
2	杭州正霆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符合	
3	杭州皓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符合	
4	舟山市鲁越贸易有限公司	符合	

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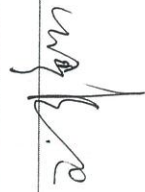


技术商务评分明细 (王艳芬)

项目名称: 舟山市定海区中心医院五官科综合摄像系统采购项目 (ZJFZ-03052-2025)

序号	评分类型	评分项目内容	分值范围	杭州慧龙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杭州正霆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杭州皓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舟山市鲁越贸易有限公司
1	商务	项目业绩: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自2022年1月1日至今年(销售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所响应同型号设备的销售业绩进行评价, 每提供1个业绩得1分, 满分3分。注: 1、本项业绩评分针对的是供应商所响应设备的评审, 并非针对供应商, 即可以不是供应商的业绩; 2、响应文件中提供合同及其配置清单(如有)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未提供的或未按要求盖章的视为无效业绩。	0-3	0.0	3.0	0.0	2.0
2	商务	供应商所响应设备质保期在采购文件要求基础上整体每增加1年得1分, 最高得3分。注: 质保期增加部分不足1年的不予计算。	0-3	0.0	0.0	0.0	3.0
3	商务	使用年限不小于5年, 每增加一年得1分, 最高得2分。(投标文件须提供提供投标产品使用年限铭牌或说明书截图(盖鲜章), 履约验收时发现实际提供产品与投标承诺不符, 属于虚假应标, 按照医院虚假应标通知规定处理。)	0-2	0.0	0.0	0.0	2.0
4	商务	技术需求响应全部满足招标文件第二章招标需求的得44分。采购文件中标注“★”的实质性条款不得偏离; 对指标▲的参数指标总共4项, 负偏离或未响应的每项扣4分; 对其他参数指标总共40项, 负偏离或未响应的每项扣0.7分, 扣完为止。	0-44	42.6	44.0	39.3	27.3
5	商务	根据售后服务要求中提供的延保报价, 延保报价为投标报价的6%得0分; 延保报价每小1%得1分, 满分5分。	0-5	1.0	4.0	0.0	5.0
6	技术	根据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的关于技术培训内容, 培训时间安排, 培训考核等方案否全面合理。满分6分。1.内容齐全、完整, 操作性强, 科学、合理的得6分; 2.内容基本完整、操作性及合理性较为一般的得3分; 3.内容不齐全、混乱, 不能很好符合项目实际开展的得1分。	0-6	3.0	6.0	3.0	3.0
7	技术	根据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的关于售后服务内容, 质保期内的服务方案、售后服务方式、故障解决方案、售后技术人员、售后服务响应时间考核等方案否全面合理, 满分6分。1.内容齐全、完整, 操作性强, 科学、合理的得6分; 2.内容基本完整、操作性及合理性较为一般的得3分; 3.内容不齐全、混乱, 不能很好符合项目实际开展的得1分。	0-6	3.0	6.0	3.0	3.0
8	技术	1、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内的且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得0.5分; 2、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内的且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得0.5分。注: 响应文件中必须同时提供以下资料: (1)提供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相关内容页(并对相关内容作圈记), 采购品目清单详见《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2)《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联合体的指联合体牵头人)公章。	0-1	0.0	0.0	0.0	0.0
合计			0-70	49.6	63.0	45.3	45.3

专家(签名):



技术商务评分明细表

技术商务评分明细（张奇峰）

项目名称：舟山市定海区中心医院五官科综合摄像系统采购项目（ZJFZ-03052-2025）

序号	评分类型	评分项目内容	分值范围	杭州慧龙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杭州正霆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杭州皓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舟山市鲁越贸易有限公司
1	商务	项目业绩：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自2022年1月1日至今（销售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所响应同型号设备的销售业绩进行评议，每提供1个业绩得1分，满分3分。注：1、本项业绩评分针对的是供应商所响应设备的评审，并非针对供应商的业绩；2、响应文件中提供合同及其配置清单（如有）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未提供的或未按要求盖章的视为无效业绩。	0-3	0.0	3.0	0.0	2.0
2	商务	供应商所响应设备质保期在采购文件要求基础上整体每增加1年得1分，最高得3分。注：质保期增加部分不足1年的不予计算。	0-3	0.0	0.0	0.0	3.0
3	商务	使用年限不小于5年，每增加一年得1分，最高得2分。（投标文件必须提供投标产品使用年限铭牌或说明书截图（盖鲜章），履约验收时发现实际提供产品与投标承诺不符，属于虚假应标，按照医院虚假应标通知规定处置。）	0-2	0.0	0.0	0.0	2.0
4	商务	技术需求响应全部满足招标文件第二章招标需求的得44分，采购文件中标注“★”的实质性条款不得偏离；对指标▲的参数指标总共4项，负偏离或未响应的每项扣0.7分，扣完为止。	0-44	42.6	44.0	39.3	27.3
5	商务	根据售后服务要求中提供的质保报价、延保报价为投标报价的6%得0分；延保报价每小1%得1分，满分5分。	0-5	1.0	4.0	0.0	5.0
6	技术	根据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的关于技术培训内容、培训时间安排，培训考核等方案是否全面合理，满分6分。1.内容齐全、完整，操作性强，科学性、合理性及合理性较为一般的得3分；3.内容不齐全、混乱，不能很好符合项目实际开展的得1分。	0-6	1.0	6.0	3.0	3.0
7	技术	根据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的关于售后服务内容、质保期内的服务方案、售后服务方式、故障解决方案、售后技术人员、售后服务响应时间等方案是否全面合理，满分6分。1.内容齐全、完整，操作性强，科学性、合理性及合理性较为一般的得3分；3.内容不齐全、混乱，不能很好符合项目实际开展的得1分。	0-6	3.0	6.0	3.0	3.0
8	技术	1、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范围的且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得0.5分；2、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范围的且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得0.5分。注：响应文件中必须同时提供以下资料：（1）提供政府采购清单相关内容页（并对相关内容作圈记），采购清单详见《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2）《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绿色采购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联合体的指联合体牵头人）公章。	0-1	0.0	0.0	0.0	0.0
合计			0-70	47.6	63.0	45.3	45.3

专家（签名）：



技术商务评分明细表

技术商务评分明细（陶俊）

项目名称：舟山市定海区中心医院五官科综合摄像系统采购项目（ZJFZ-03052-2025）

序号	评分类型	评分项目内容	分值范围	杭州慧龙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杭州正霆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杭州皓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舟山市鲁越贸易有限公司
1	商务	项目业绩：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自2022年1月1日至今年（销售业绩）以合同签约时间为准）所响应同型号设备的销售业绩进行评价，每提供1个业绩得1分，满分3分。注：1、本项业绩评分针对的是供应商所响应设备的评审，并非针对供应商的业绩；2、响应文件中提供合同及其配置清单（如有）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未提供的或未按要求盖章的视为无效业绩。	0-3	0.0	3.0	0.0	2.0
2	商务	供应商所响应设备质保期在采购文件要求基础上整体每增加1年得1分，最高得3分。注：质保期增加部分不足1年的不予计算。	0-3	0.0	0.0	0.0	3.0
3	商务	使用年限不小于5年，每增加一年得1分，最高得2分。（投标文件必须提供投标产品使用年限铭牌或说明书截图（盖章），履约验收时发现实际提供产品与投标承诺不符，属于虚假应标，按照医院虚假应标通知规定处罚。）	0-2	0.0	0.0	0.0	2.0
4	商务	技术需求响应全部满足招标文件第二章招标需求的得44分，采购文件中标注“★”的实质性条款不得偏离；对指标▲的参数指标共4项，负偏离或未响应的每项扣4分；对其他参数指标共40项，负偏离或未响应的每项扣0.7分，扣完为止。	0-44	42.6	44.0	39.3	27.3
5	商务	根据售后服务要求中提供的延保报价，延保报价为投标报价的6%得0分；延保报价每小1%得1分，满分5分。	0-5	1.0	4.0	0.0	5.0
6	技术	根据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的关于技术培训内容、培训时间安排。培训考核等方案是否全面合理，满分6分。1.内容齐全、完整，操作性强，科学、合理的得6分；2.内容基本完整、操作性及合理性较为一般的得3分；3.内容不齐全、混乱，不能很好符合项目实际开展的得1分。	0-6	3.0	3.0	3.0	3.0
7	技术	根据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的关于售后服务内容，质保期内的服务方案、售后服务方式、故障解决方案、售后技术人员、售后服务响应时间等方案是否全面合理，满分6分。1.内容齐全、完整，操作性强，科学、合理的得6分；2.内容基本完整、操作性及合理性较为一般的得3分；3.内容不齐全、混乱，不能很好符合项目实际开展的得1分。	0-6	3.0	6.0	3.0	3.0
8	技术	1、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范围的且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得0.5分；2、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范围的且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得0.5分。注：响应文件中必须同时提供以下资料：（1）提供政府采购清单相关内容页（并对相关内容作圈记），采购清单详见《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2）《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绿色采购清单的公告》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联合体的指联合体牵头人）公章。	0-1	0.0	0.0	0.0	0.0
合计			0-70	49.6	60.0	45.3	45.3

专家（签名）：

3 27/2/2

技术商务评分明细（张彤杰）

项目名称：舟山市定海区中心医院五官科综合摄像系统采购项目（ZJFZ-03052-2025）

序号	评分类型	评分项目内容	分值范围	杭州慧龙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杭州正震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杭州皓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舟山市鲁越贸易有限公司
1	商务	项目业绩：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自2022年1月1日至今（销售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所响应同型号设备的销售业绩进行评议，每提供1个业绩得1分，满分3分。注：1、本项业绩评分针对的是供应商所响应设备的评审，并非针对供应商，即可以不响应投标文件中提供合同及其配置清单（如有）复印件并加盖公章；2、响应的或未按要求盖章的视为无效业绩。	0-3	0.0	3.0	0.0	2.0
2	商务	供应商所响应设备质保期在采购文件要求基础上整体每增加1年得1分，最高得3分。注：质保期增加部分不足1年的不予计算。	0-3	0.0	0.0	0.0	3.0
3	商务	使用年限不小于5年，每增加一年得1分，最高得2分。（投标文件必须提供投标产品使用年限铭牌或说明书截图（盖鲜章），履约验收时发现实际提供产品与投标承诺不符，属于虚假应标，按照医院虚假应标通知规定处置。）	0-2	0.0	0.0	0.0	2.0
4	商务	技术需求响应全部满足招标文件第二章招标需求的得44分。采购文件中标注“★”的实质性条款不得偏离；对标注▲的参数指标总共4项，负偏离或未响应的每项扣0.7分。扣完为止。	0-44	42.6	44.0	39.3	27.3
5	商务	根据售后服务要求中提供的延保报价，延保报价为投标报价的6%得0分；延保报价每小1%得1分，满分5分。	0-5	1.0	4.0	0.0	5.0
6	技术	根据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的关于技术培训内容、培训时间安排，培训考核方案是否全面合理，满分6分。1.内容齐全、完整，操作性强、科学、合理的得6分；2.内容基本完整、操作性及合理性较为一般的得3分；3.内容不齐全、混乱，不能很好符合项目实际开展的得1分。	0-6	3.0	6.0	3.0	3.0
7	技术	根据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的关于售后服务内容、质保期内的服务方案、售后服务方式、故障解决方案、售后技术人员、售后服务响应时间核等方案是否全面合理，满分6分。1.内容齐全、完整，操作性强、科学、合理的得6分；2.内容基本完整、操作性及合理性较为一般的得3分；3.内容不齐全、混乱，不能很好符合项目实际开展的得1分。	0-6	3.0	6.0	3.0	3.0
8	技术	1、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且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得0.5分；2、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且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得0.5分。注：响应文件中必须同时提供以下资料：（1）提供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相关内容页（并对相关内容作圈记），采购品目清单详见《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2）《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联合体的指联合体牵头人）公章。	0-1	0.0	0.0	0.0	0.0
合计			0-70	49.6	63.0	45.3	45.3

专家（签名）：

技术商务评分明细（方攀峰）

项目名称：舟山市定海区中心医院五官科综合影像系统采购项目（ZJFZ-03052-2025）

序号	评分类型	评分项目内容	分值范围	杭州慧龙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杭州正翼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杭州皓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舟山市鲁越贸易有限公司
1	商务	项目业绩：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自2022年1月1日至今（销售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所响应同型号设备的销售业绩进行评议，每提供1个业绩得1分，满分3分。注：1、本项业绩评分针对的是供应商所响应设备的评审，并非针对供应商，即可以不提供投标文件中提供合同及其配置清单（如有）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未提供的或未按要求盖章的视为无效业绩。	0-3	0.0	3.0	0.0	2.0
2	商务	供应商所响应设备质保期在采购文件要求基础上整体每增加1年得1分，最高得3分。注：质保期增加部分不足1年的不予计算。	0-3	0.0	0.0	0.0	3.0
3	商务	使用年限不小于5年，每增加一年得1分，最高得2分。（投标文件必须提供投标产品使用年限铭牌或说明书截图（盖鲜章），履约验收时发现实际提供产品与投标承诺不符，属于虚假应标，按照医院虚假应标通知规定处置。）	0-2	0.0	0.0	0.0	2.0
4	商务	技术需求响应全部满足招标文件第二章招标需求的得44分。采购文件中注“★”的实质性条款不得偏离；对指标▲的参数指标总共4项，负偏离或未响应的每项扣4分；对其他参数指标总共40项，负偏离或未响应的每项扣0.7分。扣完为止。	0-44	42.6	44.0	39.3	27.3
5	商务	根据售后服务要求中提供的延保报价，延保报价为投标报价的6%得0分；延保报价每小1%得1分，满分5分。	0-5	1.0	4.0	0.0	5.0
6	技术	根据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的关于技术培训内容，培训时间安排，培训考核方案是否全面合理，满分6分。1.内容齐全、完整，操作性强、科学、合理的得6分；2.内容基本完整、操作性及合理性较为一般的得3分；3.内容不齐全、混乱，不能很好符合项目实际开展的得1分。	0-6	1.0	6.0	3.0	3.0
7	技术	根据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的关于售后服务内容，质保期内的服务方案、售后服务方式、故障解决方案、售后技术人员、售后服务响应时间核等方案是否全面合理，满分6分。1.内容齐全、完整，操作性强、科学、合理的得6分；2.内容基本完整、操作性及合理性较为一般的得3分；3.内容不齐全、混乱，不能很好符合项目实际开展的得1分。	0-6	3.0	6.0	3.0	3.0
8	技术	1、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且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得0.5分；2、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且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得0.5分。注：响应文件中必须同时提供以下资料：（1）提供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相关内容页（并对相关内容作圈记），采购品目清单详见《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2）《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联合体的指联合体牵头人）公章。	0-1	0.0	0.0	0.0	0.0
合计				47.6	63.0	45.3	45.3

专家（签名）：



技术商务评分汇总表

项目名称：舟山市定海区中心医院五官科综合摄像系统采购项目（ZJFZ-03052-2025）

序号	供应商	王艳芬	张奇峰	陶俊	张彤杰	方攀峰	得分
1	杭州慧龙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49.60	47.60	49.60	49.60	47.60	48.80
2	杭州正霆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63.00	63.00	60.00	63.00	63.00	62.40
3	杭州皓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45.30	45.30	45.30	45.30	45.30	45.30
4	舟山市鲁越贸易有限公司	45.30	45.30	45.30	45.30	45.30	45.30

评审专家（签名）：



报价文件开标记录表

项目名称：舟山市定海区中心医院五官科综合摄像系统采购项目（ZJFZ-03052-2025）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开标时间		2025-05-12 14:30:00		
开标地点		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报价(总价，元)	服务期限	确认声明书是否签署	备注	报价是否存在异议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签名	
1	杭州慧龙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893000（捌拾玖万叁仟元整）	合同签订后30天内	是	无			
2	杭州正霆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875000（捌拾柒万伍仟元整）	合同签订后30天内	是	无			
3	杭州皓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896800（捌拾玖万陆仟捌佰元整）	合同签订后30天内	是	无			
4	舟山市鲁越贸易有限公司	480000（肆拾捌万元整）	合同签订后30天内	是	无			

开标声明：对不符合装订要求的采购响应文件，由采购组织机构当场退还给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开标主持：

唱标人：

记录人：

政府采购得分汇总表

项目名称：舟山市定海区中心医院五官科综合摄像系统采购项目（ZJFZ-03052-2025）

序号	供应商	报价(总价, 元)	技术商务得分	报价分	总得分	排名	是否推荐成交
2	杭州正霆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875000元（捌拾柒万伍仟元整）	62.4	16.46	78.86	1	✓
4	舟山市鲁越贸易有限公司	480000元（肆拾捌万元整）	45.3	30.00	75.3	2	✓
1	杭州慧龙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893000元（捌拾玖万叁仟元整）	48.8	16.13	64.93	3	✓
3	杭州皓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896800元（捌拾玖万陆仟捌佰元整）	45.3	16.06	61.36	4	

评审专家（签名）：









2025年05月12日

政府采购项目评审报告

一、采购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组织机构	浙江方舟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舟山市定海区中心医院五官科综合摄像系统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ZJFZ-03052-2025
采购内容	舟山市定海区中心医院五官科综合摄像系统采购项目
开标地点	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采购单位	舟山市定海区医疗集团(舟山市定海区中心医院)
预算执行确认书编号	[2025]973号
采购预算金额	90万元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发布采购公告时间	2025-04-21
公告采购发布网站	浙江省政府采购网
采购响应截止时间	2025-05-12 14:30:00
供应商意向情况	杭州慧龙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杭州正霆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杭州皓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舟山市鲁越贸易有限公司, 舟山明宇医疗器械有限公司5家供应商获取了本项目采购文件
供应商投标(响应)情况	杭州慧龙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杭州正霆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杭州皓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舟山市鲁越贸易有限公司4家供应商投标

二、评审小组组成

1、采购人及采购组织机构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文件的规定组建评审小组, 通过自行抽取的方式确定评审专家, 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 评审专家 4 人, 分别如下:

姓名	单位	职称/身份	手机号码	备注
王艳芬	舟山市中医院	正式专家	13567669686	组员
张奇峰	定海区中心医院	采购人代表	18205808305	组员
陶俊	中国人民解放军东部战区海军医院	正式专家	13059898733	组员

张彤杰	岱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正式专家	13867231973	组员
方攀峰	普陀区人民医院	正式专家	13857217188	组长

2、经核对,评审人员身份与上表名单一致。

3、评审小组成员均签署《政府采购评审小组成员廉洁自律承诺书》。

4、评审小组其他情况说明: 无

评审小组成员签名:

三、评审方法和标准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具体评分标准详见采购文件“评审办法”(竞争性谈判和询价采购原则上应采用最低评标价法)。

四、评审情况及说明

(一) 资格性审查情况说明:

无

(二) 符合性审查情况说明:

无

(三) 无效响应供应商名称、原因及现场确认情况

无

(四) 提请澄清供应商名称、澄清问题及其说明情况

无

(五) 比较和评价(包括技术和商务偏离情况,重点比较和评价候选供应商的优劣)

杭州正霆医疗器械有限公司、舟山市鲁越贸易有限公司、杭州慧龙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杭州皓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所投产品技术指标均满足采购文件要求,其中杭州正霆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所投产品更适宜本项目。

(六) 供应商得分排序表

标项1:

序号	供应商	报价(总价, 元)	商务/技术得分	价格得分	最终得分	排序
2	杭州正霆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875000元(捌拾柒万伍仟元整)	62.4	16.46	78.86	1
4	舟山市鲁越贸易有限公司	480000元(肆拾捌万元整)	45.3	30.00	75.3	2
1	杭州慧龙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893000元(捌拾玖万叁仟元整)	48.8	16.13	64.93	3

评审报告(项目)

3	杭州皓通医疗科技 有限公司	896800元(捌拾玖 万陆仟捌佰元整)	45.3	16.06	61.36	4
---	------------------	-------------------------	------	-------	-------	---

(七) 推荐的中标(或成交)候选人

综上, 现推荐中标候选人:

第一中标候选人: 杭州正霆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第二中标候选人: 舟山市鲁越贸易有限公司

第三中标候选人: 杭州慧龙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八) 其他需说明的评审情况

评审小组成员签名:

张明强 > 王明

王明

王明

王明

现场监督员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王明

2025年05月12日

浙江方舟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关于舟山市定海区中心医院五官科综合摄像系统采购项目中标(成交)结果公告

来源：浙江方舟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5-05-13 浏览次数：101

一、项目编号：ZJFZ-03052-2025

二、项目名称：舟山市定海区中心医院五官科综合摄像系统采购项目

三、中标（成交）信息

1.中标结果：

序号	中标（成交）金额(元)	中标供应商名称	中标供应商地址
1	报价：875000（元）	杭州正霆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桐庐县凤川街道董家路160号A座417室

四、主要标的信息

货物类主要标的信息：

序号	标项名称	标的名称	品牌	数量	单价(元)	规格型号
1	舟山市定海区中心医院五官科综合摄像系统采购项目	舟山市定海区中心医院五官科综合摄像系统采购项目	XION	1	875000	/

五、评标专家抽取

评审专家抽取规则

六、评审专家（单一来源采购人员）名单：

张彤杰，陶俊，方攀峰，张奇峰（第1标项采购人代表），王艳芬

七、开标情况

标项1

八、资格审查情况

标项1

九、符合性审查情况

标项1

十、技术评分明细表

标项	供应商名称	专家1	专家2	专家3	专家4	专家5	商务技术得分	报价得分	总分
1	杭州正霆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63.0	63.0	60.0	63.0	63.0	62.4	16.46	78.86
1	舟山市鲁越贸易有限公司	45.3	45.3	45.3	45.3	45.3	45.3	30.0	75.3
1	杭州慧龙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49.6	47.6	49.6	49.6	47.6	48.8	16.13	64.93
1	杭州皓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45.3	45.3	45.3	45.3	45.3	45.3	16.06	61.36

标项1

十一、中标（成交）候选人推荐情况

标项1

十二、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

- 1.代理服务收费标准：详见招标文件
- 2.代理服务收费金额（元）：13125

十三、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个工作日。

十四、其他补充事宜

1.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认为该中标/成交结果和采购过程等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本公告期限届满之日（本公告发布之日后第2个工作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受其

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2.其他事项：无

十五、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舟山市定海区医疗集团（舟山市定海区中心医院）

地 址：定海区人民南路30号

传 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张奇峰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18205808305

质疑联系人：夏女士

质疑联系方式：0580-2667294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浙江方舟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舟山市定海区临城街道长峙岛香樟园20幢13楼

传 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应巧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80-2047557

质疑联系人：沈鲁斌

质疑联系方式：0580-2047557

3. 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 称：定海区财政局

地 址：舟山市定海区港务码头1号港务大楼6楼

传 真：/

联 系 人：林秀奇

监督投诉电话：0580-2027798

附件信息：

舟山市定海区中心医院五官科综合摄像系统采购项目2025.4.21(定稿).doc 366.4K

舟山市定海区中心医院五官科综合摄像系统采购项目 中标通知书

杭州正霆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舟山市定海区中心医院五官科综合摄像系统采购项目于 2025 年 5 月 12 日在舟山市定海区东山路 289 号舟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定海区分中心四楼组织开标。经评标小组评定, 并经最终审查, 确定你单位为本标项招标的中标单位。

招标编号: ZJFZ-03052-2025

招标内容: 具体技术要求详见采购需求

品牌: XION

中标金额: 875000 元

接到本通知后, 你单位派人随带单位公章及法人委托书, 于 2025 年 6 月 12 日前与 舟山市定海区医疗集团（舟山市定海区中心医院） 签订合同。

舟山市定海区医疗集团（舟山市定海区中心医院）

浙江方舟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2025 年 5 月 13 日